

CWCO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永續報告書

● 關於報告書.....	2	● CH3 幸福職場與社會共榮.....	
● 董事長的話.....	3	3.1 幸福職場.....	36
● CH1 關於華電.....		3.2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1.1 公司簡介.....	4	● CH4 環境永續.....	
1.2 公司治理架構.....	8	4.1 氣候變遷因應.....	50
1.3 財務績效.....	12	4.2 能源管理.....	55
1.4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4.3 水資源管理.....	56
● CH2 永續治理.....		4.4 廢棄物管理.....	58
2.1 永續發展委員會與治理架構.....	16	4.5 綠色產品與循環經濟.....	59
2.2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18	● CH5 社會公益.....	60
2.3 重大主題鑑別.....	20	● 附錄.....	
2.4 供應鏈管理.....	22	GRI 準則對照表.....	62
2.5 資訊安全.....	24	SASB準則對照表.....	65
2.6 產品品質與安全.....	26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要求	
2.7 創新與研發.....	30	應加強揭露事項對照表.....	66
2.8 客戶關係管理.....	32	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66



前言 關於報告書

本報告書為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電」、「本公司」或「我們」）首次發行之永續報告書。其主要目的在於向社會大眾與利害關係人揭露本公司於環境（Environmental）、社會（Social）與公司治理（Governance）三大面向的實際作為、績效表現與未來規劃。

華電秉持「品質第一，精益求精」的經營理念，致力於在企業營運中融合永續發展原則。透過本報告，我們期望提升利害關係人對華電永續承諾的了解，並展現本公司在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實現長期價值創造上的堅定決心。

● 報告書邊界與範疇

本報告書係依據華電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惟不含子公司資料。各項永續指標之揭露範圍，原則上以總公司為主，並不涵蓋轉投資事業之營運資訊。

● 發行日期週期

本報告書發行日期為 2025 年 8 月，揭露期間涵蓋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為提升揭露之完整性，部分專案與活動所涉及之資料如屬整合需要，將適度納入非 2024 年度資訊，並於報告中明確說明。

● 編製原則

本報告內容參考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SSB）發布之 2021 年版《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編製，並參考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 Standards）及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TCFD）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報告末附有 GRI 與 SASB 指標對照索引表。

● 報告書資訊編製及核准流程

報告書內容由各業務單位彙整並經部門主管初步審核後，交由董事會督導下之「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負責彙整、編製與審閱。報告完成後提交董事會核閱通過，始正式發布。

● 資訊重編

本公司 2024 年為首次編製永續報告書，故無資訊重編。

● 外部保證

為確保本報告之資訊準確性、可靠性與清晰性，本公司委託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 v3 第 1 類型中度保證等級，亦參照 GRI Standards(2021) 架構進行查核，保證聲明書詳見附件。

● 意見回饋

- 聯絡單位：中華電線電纜 永續發展委員會 盧志皇經理
-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3 段 58 號 4 樓、58 號 5 樓之 2
- 電話：(02)22021101#2502
- E-mail：luchih.huang@cwco.com.tw
- 網站：<http://www.cwco.com.tw>



董事長的話

親愛的朋友們，永續經營不僅是一家企業的核心本質，更是面向多元領域的重要使命。隨著科技日新月異、社會持續進步、氣候環境日益變化及人際互動方式的轉型，永續經營已成為一項全方位的挑戰與責任。本公司在為股東創造價值的同時，將致力於推動以下重點領域，將永續理念深植於我們的每一個層面。

● 環境保護

我們深知環境保護對於未來的重要性，因此積極投入綠色轉型，包括推動流程再造以減少紙張使用，採用先進設備以降低能源消耗，並有效減少二氧化碳排放。此外，我們計劃利用廠區空地建置太陽能發電設施，為社會提供更多綠色能源。

在產品創新方面，我們將攜手日本領先的鋁門窗製造商，共同開發適合本地市場的高性能產品。新產品不僅在各項指標上超越現有標準，更通過減少鋁材使用，為環保貢獻一份力量。同時，我們正開發 345kV 特高壓電纜、超耐熱低損鋁導線，以提升電力傳輸效率並減少能源損耗。

● 產業鏈整合

我們將與日本 LIXIL 公司深化合作，聯合開發高端鋁窗產品，並整合雙方的供應鏈。透過引入其先進的品質、製造與服務管理體系，我們致力於提供最佳產品與服務，滿足市場多元需求。

● 人權與員工關懷

本公司秉持平等原則，不分國籍地關懷每一位員工，提供完善的福利保障。

我們將持續推動人才培育，定期進行人力盤點，以優化組織結構、強化職能訓練，並提升整體生產力。我們積極引進內外部優秀人才，採用現代化管理模式，不斷優化工作效能與企業競爭力。

● 永續治理

我們承諾嚴格遵守各項法規，並持續深化治理層與員工的誠信經營教育。透過優化申訴機制、完善制度網絡，以及引進先進的風險管理與資訊安全系統（結合雲端技術及專業資安團隊），我們將進一步提升企業韌性，構築更強大的治理基石。

● 未來展望

華電將以策略規劃與技術創新為動力，持續提升企業競爭力，致力於打造高質量、高價值的產品與服務。我們將積極把握市場機遇，深化策略合作，優化產品線，並全面升級生產設備、科技應用、市場布局、產品認證及銷售網絡，力求在未來市場中佔據更有利的地位，與各位攜手共創永續未來。

董事長


謹上





01

關於華電

1.1 公司簡介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電」）成立於民國 50 年（西元 1961 年），為台灣最具歷史的專業電線電纜製造廠商之一。自創立以來，華電致力於電線電纜產品的研發與製造，產品廣泛應用於電力、通信及建築等多元領域，並以穩健的品質深受市場信賴。

隨著產業發展與市場需求多元化，華電亦積極拓展產品線，陸續投入鋁門窗、鋁擠型、鋁帷幕牆、銅管與銅棒等高品質金屬加工產品之生產，並憑藉穩定製程與創新技術，建立良好商譽與競爭優勢。

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精益求精」的經營理念，堅守專業技術與誠信服務，持續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產品與解決方案，為台灣產業供應鏈與基礎建設提供強而有力的支持。

基本資訊

公司名稱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產業類別	金屬加工製造業
員工人數	590 人
成立日期	1961 年 02 月 23 日
董事長	陳亮吟
總經理	陳鶴原
總部位置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3 段 58 號 4 樓、58 號 5 樓之 2
資本額	新台幣 1,916,880,000 元
營運國家	台灣（本次報導範圍為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之資訊）

● 經營理念、使命



● 經營方針

為因應市場趨勢與產業發展契機，華電積極規劃多元經營策略，強化核心競爭力，並朝向永續經營目標邁進。

- 本公司之主要經營方針如下：
- 積極參與台電韌性電網建設
- 導入國際技術強化工程實力
(超耐熱導線架空工程)
- 發展再生能源應用模式
- 高端建築市場拓展策略
- 提升鋁帷幕牆競爭力
- 擴大通路與市場佔有率
- 強化研發能量，創新產品設計
- 因應超高齡社會發展友善產品
(研發適用於無障礙設施之鋁門窗產品)
- 國際合作開發高性能產品

● 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華電目前共有兩大主要產品，分別為鋁門窗及條式帷幕及電線電纜。

主要產品	應用領域
鋁門窗及條式帷幕	為現代建築物必備的耐久性消費材，有耐震防風防雨、隔音及節能等功能。
電線電纜	為電力傳輸不可或缺之導體，用途甚為廣泛，主要供應電力輸配系統傳輸及一般用戶電源線使用。

● 成立沿革

年度	事蹟
民國 48 年	籌設製造全鋁電纜、鋼心鋁電纜、鋁電纜配件及其他電線電纜。
民國 49 年	奉經濟部核准，並列為第三期四年經建計劃項目之一。
民國 50 年	公司正式奉准設立。
民國 51 年	新莊廠建設完成，開始生產鋁電線電纜。
民國 52 年	引進日本 THE FURUKAWA ELECTRIC CO., LTD. 之電纜製造技術，並開始拓展外銷。
民國 55 年	增建鋁製品工廠，生產「中華鋁門窗」、鋁擠型、鋁傢俱。並與日本 FUJISASH CO 技術合作，以吸收鋁製品製造技術。
民國 56 年	增建銅品工廠，生產銅管、銅棒。並與加拿大 ALCAN RESEARCH & DEVELOPMENT 技術合作，提高鋁製品表面處理技術。
民國 57 年	公司股票正式奉准上市交易。
民國 62 年	公司第一次改組。
民國 65 年	增建黃銅棒工廠，生產各種高品質黃銅棒。
民國 69 年	與日本 HITACHI CABLE LTD. 技術合作，生產耐高熱鋁電纜。
民國 70 年	引進日本白石電工會社之均質化處理技術及設備，全面實施鋁擠錠均質化處理，提高鋁擠型抗張強度。
民國 76 年	擴建鋁擠型工廠，引進日本宇部株式會社電腦化全自動 3000 噸擠壓機，採用 10" 鋁擠錠，擴充產能產量。
民國 77 年	公司第二次改組。並承購順豐公司為新屋廠，加入銅電線電纜產銷。
民國 79 年	公司第三次改組。
民國 81 年	辦理增資溢價發行特別股，募集資金以興建電力電纜廠。
民國 82 年	成立營建部，並在台北市大直推出風格獨特之高品質住宅「觀山河」，正式踏入營建業。

民國 83 年	與日本昭和電工簽訂技術合作，研發生產超高壓電力電纜。
民國 84 年	獲經濟部工業局協助，取得宜蘭縣利澤第一期工業區工業用地。
民國 86 年	榮獲經濟部商檢局 ISO 9001(鋁門窗)、ISO 9002(電纜、銅品)認證通過。
民國 86 年 ～ 89 年	因新莊廠於 85 年開始規劃新產品 69kV 和 161kV 電線電纜，需要廠房設立生產線，經公司研議後，決議將門窗生產部遷廠至新屋工廠，自 86 年起陸續搬遷，因機器設備及人數眾多，至 89 年門窗生產部遷廠完成。
民國 90 年 ～ 91 年	「69kV 交連 PE 電纜」及「161kV 交連 PE 電纜」經試驗合格開始生產，參與台電六輸計畫，正式投入國內超高壓電力電纜市場。
民國 93 年	銅品部所生產之銅管製品，因下游廠商西進大陸，結束銅品業務。
民國 95 年	投資中國大陸電線電纜有限公司因虧損暫停生產及銷售。
民國 102 年	於 B.V.I 設立洲際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不動產開發。
民國 103 年	經銷 TOSTEM 旗下 LIXIL 產品。
民國 104 年	辦理第一次減資，銷除普通股陸仟捌佰肆拾陸萬股。
民國 105 年	出售 B.V.I 洲際投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辦理第二次減資，銷除普通股捌仟貳佰壹拾伍萬貳仟股。
民國 109 年	與日本住友電工 SEI 技術合作，開發超耐熱鋼心鋁線(ZTACIR)，並取得台電材料處台灣第一家選擇性供應商，並取得台電輸工處 ZTACIR 340mm ² 標案。
民國 110 年	與 TOSTEM 企業聯盟。 完成利澤工業區土地 2MW *2 太陽能光電廠設置及開始發電躉售。

● 服務據點

總公司(總管理部、門窗部)：臺北市中山區 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4 樓、5 樓之 2

新莊工廠(電線電纜)：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 290 號

新屋工廠(鋁門窗、帷幕牆)：桃園市新屋區中山東路二段 362 號

台中營業所(鋁門窗)：台中市北區中清路 1 段 728 號

高雄營業所(鋁門窗)：高雄市復興二路 167 號

● 關係企業及業務概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宏禹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2.13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5 樓之 2	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台灣倉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0.01.12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5 樓之 2	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凱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7.02.20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5 樓之 2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華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4.02.10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
和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2.07.1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5 樓之 2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 參與公協會

華電積極參與產業公協會及專業組織，透過多元平台與產業鏈上下游夥伴進行廣泛交流與技術分享，強化產業合作網絡，推動資訊整合與資源共享，拓展商機並促進創新發展。

協會名稱	擔任理監事
中華民國台灣區電線電纜工業同業公會	常務理事
新北市產職業聯合總工會	理事
中華民國國際金屬總工會	理事
新北市產業總工會	理事
台灣省電工器材業產業工會聯合會	理事
台灣帷幕牆技術發展協會	會員
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會	會員
中華民國正字標記協會	會員

● 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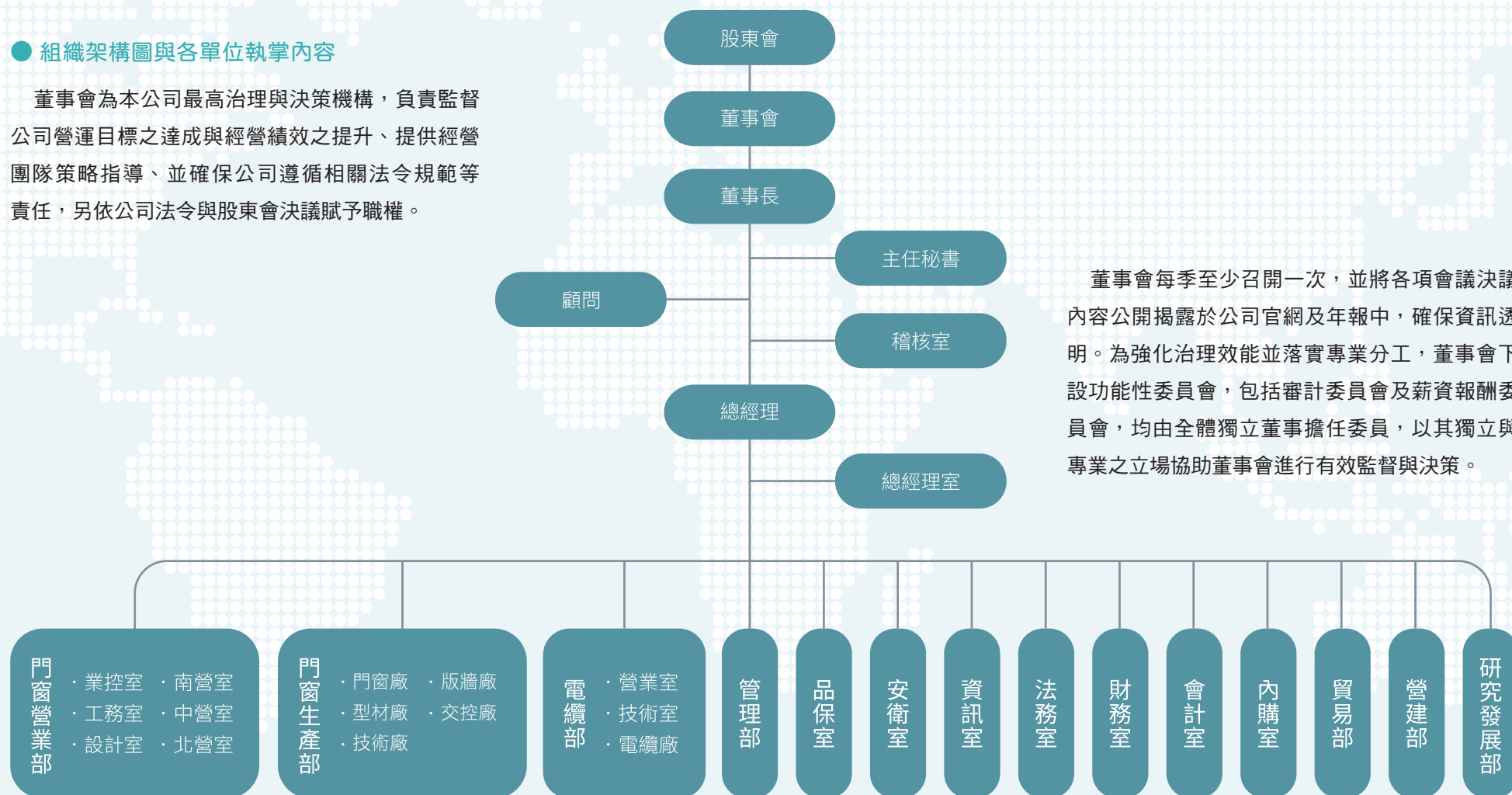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營運項目包含「電線電纜產品」及「鋁門窗與帷幕牆系統」，於國內皆具一定市佔與技術優勢。為提升供應鏈韌性與永續價值鏈管理，公司定期盤點產品於價值鏈各階段之關聯性如下：

電線電纜事業部	鋁門窗事業部
國內電線電纜產業屬成熟且高度競爭市場，隨著 GPA（政府採購協定）開放後，國外品牌競爭力逐步顯現。本公司電纜產品聚焦於架空用鋁電線與交連 PE 電力電纜，主要客戶為台灣電力公司（台電）。 - 上游：鋁材、銅材、交連 PE 原料、導體材料等供應商。 - 中游（本公司）：生產架空線、交連 PE 電纜等產品。 - 下游：台電等公共事業單位，主要用於輸電線路及變電所建設。 隨著台電推動超高壓輸電建設，345KV 2000mm² 電纜於 112 年起正式投入使用，並作為 2030 年前重大輸電基礎建設的主力規格。其「管路化」設計亦促使未來多數科技廠房的變電所朝向 345KV 升級，預期將逐步排擠 161KV 2000mm² 產品需求。 因應市場轉型趨勢，本公司啟動 345KV 電纜研發計畫，以掌握新一代輸電市場需求，確保未來訂單不被排擠，維持競爭力。	本公司鋁門窗部門以鋁門窗與帷幕牆產品為主要營運項目，廣泛應用於住宅、商辦、醫院、廠房等各類建築工程。 - 上游：原料多為進口鋁合金錠，另包含門鎖、窗扣、五金配件、玻璃、石材及表面處理等供應商。 - 中游（本公司）：負責鋁門窗與帷幕牆系統設計、生產與整合。 - 下游：包括鋁門窗加工廠、經銷商、營造廠、建設公司與最終用戶等。 產品於建築結構中具備採光透氣、隔音節能、防風防雨等效能，本公司提供產品之同時亦附帶裝設與施工服務，以整合設計、製造與施工，提升附加價值。

1.2 公司治理架構

● 組織架構圖與各單位執掌內容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治理與決策機構，負責監督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與經營績效之提升、提供經營團隊策略指導、並確保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規範等責任，另依公司法令與股東會議賦予職權。



部門	主要職掌
電纜部	電線及電纜製造、電纜安裝工程
門窗生產部	鋁門窗鋁帷幕等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
門窗營業部	各式鋁門窗產品銷售、安裝工程
管理部	人事總務行政
品保室	產品檢驗、品質管理
安衛室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資訊室	應用軟體維護及資訊安全維護
法務室	法律案件處理，審閱契約、法律遵循等
財務室	財務處理、現金出納管理
會計室	帳務處理、成本計算
內購室	國內原物料採購
貿易部	國外原物料採購

● 董事會運作

本公司董事會為最高治理機構，董事會成員之遴選與提名，係依「公司章程」、「董事選任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董事的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董事會或符合法令持股比例之股東提名，並依規定辦理董事提名及資格審查後，提請股東會選任之。

董事會主席由董事長擔任，負責主持董事會運作並協調董事間溝通，確保公司治理機制運作順暢。

董事會主席與總經理分由不同人員擔任，以落實職權分立及提升治理透明度。

本公司落實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並考量利害關係人觀點，擬定董事應具備之專業背景、專業技能、產業經驗、性別、年齡、國籍等，規劃董事會組成之合適配置以及人選。依據「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等。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5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任期三年。

本公司於 2024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進行改選，改選前後 2024 年董事會共計開會 5 次，全體董事與獨立董事均全體親自出席。

●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共 5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業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領導決策能力。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獨立董事佔過半席次，比重達 60%，獨立董事連續任期超過三屆者，未達半數。董事成員年齡分布計有 3 名董事年齡位於 61-70 歲及 2 名董事位於 80 歲以上。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占比為 20%，但未達三分之一，規劃於下屆董事改選時改善。其相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獨立性及專業性，詳 113 年報第 9 頁。



●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的規定，每年透過參與進修課程，持續增進在法律合規、風險管理、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等社會議題上的專業知識。此舉旨在強化董事會作為公司最高治理機構的能力，提升其對快速變遷的經營環境及風險挑戰的應對效能。2024 年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共參加了 30 小時的董事進修課程，主題涵蓋永續發展多元面向。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亮吟	2024/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2024/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會	3
董事	陳鶴原	2024/05/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實務宣導會	3
		2024/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獨立董事	王鶴松	2024/07/03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獨立董事	曾勇義	2024/07/03	台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獨立董事	吳高登	2024/09/2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3
		2024/10/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會	3

● 董事會利益迴避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召開通知書內，即已列示董事應注意利益迴避之規範，各董事對於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且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相互支援。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四項規定辦理。截至 2024 年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 董事會績效評估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及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7 條規定，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第 24 屆第 20 次董事會會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執行 1 次內部績效估，為考量其獨立性，採用問卷方式由董事自行填答，後由董事會回收統計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提送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

本公司已完成 2024 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報酬委員會及各董事的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的內部自評、董事成員的自我評估與相互評估，並根據既定評估標準進行。以下為評估的具體內容、項目及綜合結果：

-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 評估期間：1/1-12/31
- 評估範圍：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 評估方式：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複評。
- 評估內容：

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其他項目。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及其他項目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及其他項目。

根據考核結果，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會及董事成員運作績效表現優異，未發現需檢討或改進之事項。未來，我們將持續強化董事會績效評估機制，並計劃將永續發展相關議題納入評估項目，以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董事會運作效能。

● 功能性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公司於 2021 年 7 月 22 日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運作，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以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及財務報導與財務控制上的品質與誠信度，以持續強化董事會的運作效率，塑造健全的公司治理文化。2024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5 次會議，全體審計委員出席率為 100%，審議事項詳年報說明。

組成	- 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且其中至少一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 本委員會委員任期為 3 年，連選得連任。
監督職權	-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薪酬委員會：公司於 2011 年 12 月 30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為健全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2024 年召開 3 次會議，全體薪資報酬委員出席率達 100%。2024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詳年報說明。

組成	委員會成員人數 3 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過半數成員應為獨立董事。 目前成員由 3 位獨立董事組成。
監督職權	定期檢討本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1.3 財務績效

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原則，持續強化營運韌性與資源配置效率，以支持企業永續轉型與長期發展目標。2024 年度整體營運成果表現穩定，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成長 13.11%，反映本公司在核心業務推展與數位轉型布局上具備良好成果。營業毛利為 6.19 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2.31%，顯示公司在提升價值服務比重與營運效率方面持續精進。稅後淨利為 4.52 億元，較去年小幅減少 2,224 萬元，但整體獲利能力仍具穩定性。

整體而言，公司在追求營運成長的同時，亦同步強化財務結構與風險管理機制，為推動數位創新、氣候行動與社會共融等永續目標提供穩健基礎，展現企業長期價值創造的能力。

單位：仟元

經濟績效	項目	定義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產生之直接經濟價值 (A)	營運收入	營業收入、營業外收支	3,532,568	4,107,022	4,604,260
分配之經濟價值 (B)	營運成本	營業成本	3,018,531	3,406,788	3,918,764
		營業費用	145,750	140,067	153,824
	員工薪資與福利 (註 1)	員工薪資與福利	443,177	451,006	461,282
	支付出資人款項	當年度支付之現金股利	95,844	95,844	249,194
	支付政府款項 (註 2)	所得稅費用	61,984	113,803	109,087
	社區投資	捐贈	553	85	3
殘留經濟價值 (C) (註 3)			209,906	350,435	173,388

註 1：本年度員工薪資與福利計算係薪資總額加上福利總額，不包含教育訓練費用、董事酬金及車馬費。

註 2：本年度支付政府款項以營利事業所得稅基礎計算之所得稅揭露。

註 3：殘留經濟價值：A-B=C

1.4 法遵與誠信經營

● 法規遵循與誠信經營情形

法規遵循為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企業根本之一，囿於法規種類浩繁，各部門適時透過與政府機關互動或是媒體報導得知相關法規修正動態，確保公司營運符合各項法規。

恪遵法令規定、不遊走法律灰色地帶，係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全體員工應遵守之基本信條。2024 年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違法情事，亦未有賄賂或貪腐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財務損失。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檢視並主動追蹤政府法規的變動，並於第一時間內進行評估、修正。透過修改相關文件、進行教育訓練、發布公告等方式使所有成員知悉並遵守所有與營運相關之法律與規章，不定期辦理各項法令之相關宣導，並主動瞭解各單位之法規遵行情形，藉以強化本公司員工之法令概念，並協助解決實務所遇到的困難。

關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等事項亦向顧問、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單位諮詢，必要時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遵守法律及降低

對財務業務之不利影響，達到中長期無重大違反社會經濟相關法規項目的目標。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長久以來，均秉持正直誠信、廉潔透明及負責任之企業經營理念，基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信念，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逐步制定以誠信為基礎的公司政策與建立堅實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構建企業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近年來公司遵循國際社會及政府致力於防杜企業內部不誠信舞弊事件，暨打擊貪腐建立企業誠信經營規範的國際潮流，參照聯合國反貪腐公約、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法務部「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以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等規章以具體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

誠信經營政策具體施行方式係透過公司各部門及功能性委員會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理念，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公司誠信規章以確保誠信經營相關防弊措施。

2024 年為進一步健全誠信經營之企業管理，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專門單位，全權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俾以確保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之徹底落實。本公司 2024 年並未發生任何重大違反法規事件。

● 檢舉制度

- 一、華電公司透過多元管道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
- 二、若有利害關係人發現本公司員工涉及不法行為，可依公司所提供之資訊向公司進行舉報；公司將於保護舉報人的原則下，誠實面對並主動進行公平、公正之調查。
- 三、若經證實造成負面影響，將視情節之重大情況與以適當之懲處，並提出對應之策略與作為。

本公司 2024 年並未接獲相關檢舉及申訴事件。

● 教育訓練及宣導

本公司對於誠信經營理念，概落實於各部門日常規範之中，且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據以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



● 重大違反法規事件之標準

1.

本公司於判定重大違規事件時，應綜合考量具體個案之各種因素與成因，其包含是否係勞工個人因素亦或雇主管理因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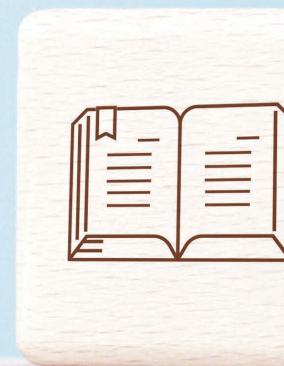
2.

再者，儘管考量因素繁多，囿於各個案件之具體事實、違約違規情況迥異，在實際評斷處置上，亦非對每一個案均採取相同的權衡比重標準，而係視該個案之輕重，再來決定係違反契約或工作規則，其嚴重程度是否達該門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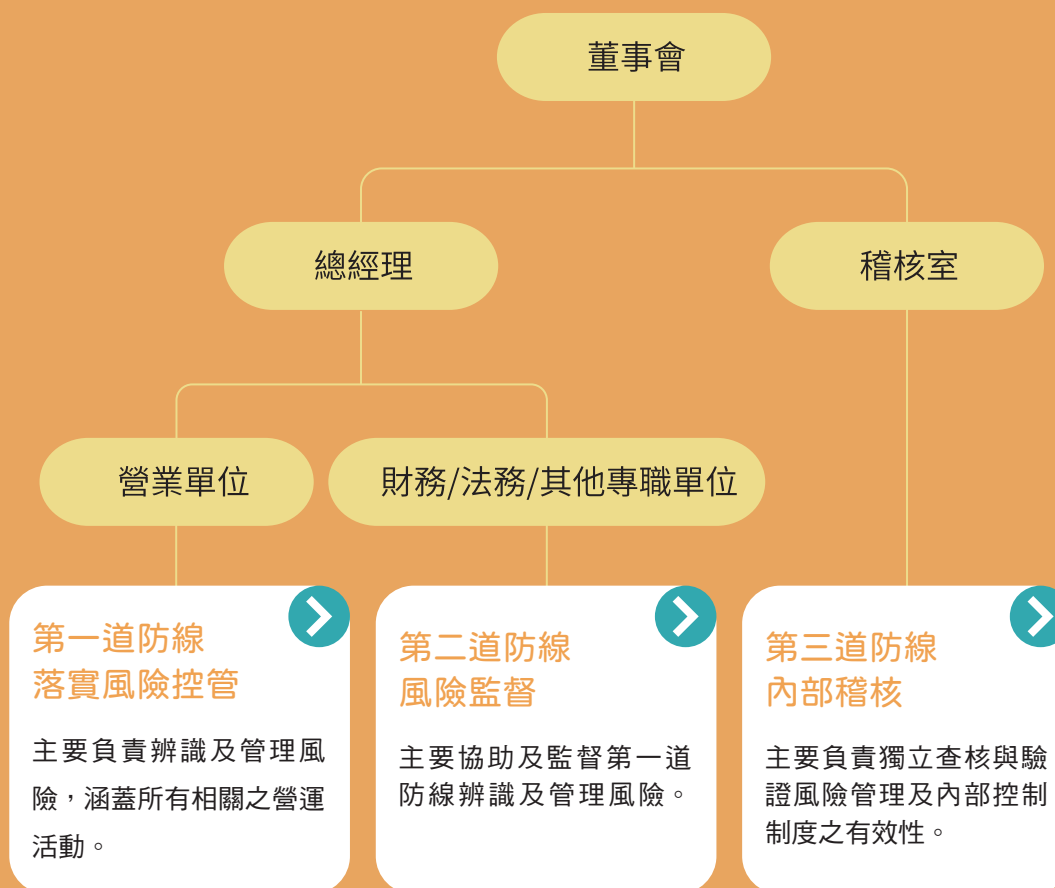
3.

再就懲戒處分行為，是否合乎相當性或比例性原則，以及處分作成前的程序保障，於客觀上是否符合「情節重大」。似可循：

1. 公平對待原則、
 2. 罪刑法定主義原則、
 3. 不溯既往原則、
 4. 個人責任原則、
 5. 相當性原則及
 6. 程序正義原則
- 等面向予以審酌。



內部稽核流程



02

永續治理

2.1 永續發展委員會 與治理架構

為展現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華電）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與實踐永續經營的決心，本公司 2024 年規劃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預計於 2025 年第一季董事會決議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該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總經理擔任董事監督，永續長為協理、並設一名執行秘書（經理級），同時設置四個專責小組，分別為：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社會公益小組及永續資訊揭露小組。

本公司之最高指導單位為董事會，永續發展相關政策與推動方案由總經理室擬定，並由高階管理團隊執行具體行動計畫。每年年底，永續發展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報告年度推動成果與執行情形，協助董事會掌握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狀況、重大議題回應情形與永續績效表現。

此外，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各項永續工作之推動情形，協助董事會掌握執行進度與重點成果。董事會亦定期檢視永續發展相關工作的整體成效，並監督經營團隊是否確實落實年度目標，以確保永續發展策略之推動符合法規要求、回應利害關係人期待，並與本公司長期經營使命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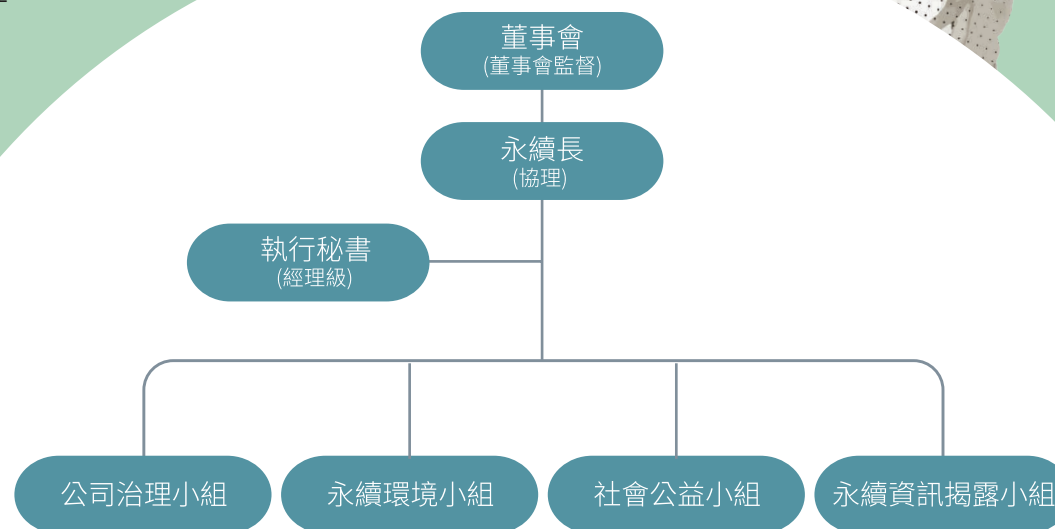
● 運作實績

本公司於 2024 年規劃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進行總公司輔導及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2025 年 8 月提出 2024 年 ESG 報告並經第三者查證確信。

● 永續責任管理

公司深知企業邁向生存、成長與永續經營的過程中，「獲利」與「永續」密不可分，兩者相輔相成。企業不僅需為股東與投資人創造穩健利潤，展現財務責任，更須對員工、社會與環境承擔永續發展的使命。

因此，我們在追求財務成長的同時，秉持重大性原則，將永續發展確立為企業核心價值，致力於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之間取得平衡，並將此理念全面融入管理策略與營運實踐，作為推動企業長遠成長與實現永續未來的關鍵方針。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圖

2.2 利害關係人鑑別 與議合

華電重視各利害關係人的需求與回饋，視其為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的重要夥伴。目前本公司之主要利害關係人包括：員工、投資人、客戶、供應商、政府機關、社區鄰里及民間組織。

為促進與利害關係人之有效溝通，並掌握其對華電永續經營的關注議題與期望，我們依據其特性與關係密切度，建構多元化的溝通機制，並定期進行交流。

●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

公司重視企業對社會、環境及利害關係人可能造成之任何負面影響，並已建立完善的補救處理程序，作為公司責任管理的一環。當發生潛在或實際負面衝擊事件時，將由總經理室與正副發言人（法務室蔡旭卿、董事會秘書吳鳳蘭）共同召集相關部門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並依據以下程序執行應對與持續改善流程如下：

確認衝擊事項及影響

1. 擬定短期處理方案
2. 施行短期方案
3. 確認根本原因
4. 擬定長期改善方案
5. 施行改善方案
6. 追蹤成效並檢討修正



各類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與頻率如下表：

利害關係人	主要關注議題	溝通議題說明	溝通管道
員工	1. 勞僱關係 2. 公平對待 3. 職業健康與安全 4. 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本公司一向重視和諧的勞資關係，透過定期舉辦勞資協調會議，建立良好的內部溝通機制，確保員工的想法與意見能迅速反映並獲得妥善處理。我們致力於保障員工權益，制定相關政策，將員工的需求與利益納入考量。同時，公司設置了員工意見箱，並以保密方式處理員工申訴事項，確保每位員工的權益都能受到應有的尊重與保障。	1.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2. 管理部主管不定期訪查各單位，員工有意見可隨時反應
投資人	1. 公司形象 2. 經營績效 3. 法規遵循 4. 投資資訊對稱 5. 產品及服務發展 趨勢 6. 市場變化及公司因應對策	華電設置股東服務聯絡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建議並促進公司與股東及投資人之間的有效溝通，充分發揮橋樑角色。同時，公司於官方網站的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全面且詳實的公司治理及財務資訊，以確保資訊揭露的完整性、即時性、準確性及透明度。此舉旨在協助投資人掌握公司最新動態，並深化與利害關係人之間的雙向互動及溝通效能。	1. 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2. 不定期召開重大訊息說明會 3. 設置投資人專用信箱，供投資人隨時反應意見
客戶	1. 客戶滿意度 2. 供應商管理	華電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卓越的產品與服務，秉持重視客戶需求與意見的原則。我們積極了解客戶反饋，制定改進措施，並持續追蹤執行情況，以不斷提升服務品質與市場競爭力，最終實現客戶高度滿意的目標。	業務人員及主管定期或不定期拜訪客戶或潛在客戶，隨時掌握市場動向
供應商	1. 公司形象 2. 經營績效 3. 法規遵循 4. 供應商評鑑	供應商是公司營運的重要合作夥伴，華電珍視與供應商之間的緊密合作，攜手追求企業永續發展與共同成長，實現雙贏局面。華電特別強調誠信經營與道德規範，堅守以公平、公正及透明的方式進行商業活動。若發現供應鏈管理中存在不法行為，歡迎直接向本公司舉報，經查屬實後，華電將依法嚴懲，絕不姑息。	採購人員及主管定期或不定期拜訪各供應商，除掌控供貨流程順暢外，亦能瞭解供應商是否有需要協助
政府機關	1. 法規遵循 2. 公司治理 3. 風險管理 4. 主管機關溝通	華電遵循政府及主管機關的法規指導，積極參與由主管機關及專業機構舉辦的政策宣導會議與高端論壇，推動完善的公司治理機制，並與主管機關保持緊密聯繫，確保雙方建立長期穩健的互動關係。	1. 設立電子公文收發機制，每日收信，以遵循主管機關各項規定 2. 治理主管及法務室不定期上網瀏覽主管機關網站，瞭解最新法規
社區鄰里及民間組織	1、法規遵循 2、社會共榮 3、氣候變遷因應 4、能源管理 5、水資源管理 6、廢棄物管理	華電以實現社會共榮為永續發展的核心目標，透過深入的社會回饋計劃及與在地社區的良性互動，致力於強化企業對社會的正向影響，推動共同繁榮與和諧發展。	1. 各廠區及公司的總務人員不定期拜訪當地里長或社區主委總幹事等人，建立良好互動。 2. 工廠環保人員隨時注意工業廢棄物之管控，不可外流影響鄰里環境。

2.3 重大主題鑑別

了解組織脈絡

為確保本公司永續策略與利害關係人關注保持一致，華電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GRI 準則 2021 版》與 SASB，並參考國內外產業趨勢，結合內部專業研析與外部專家意見，歸納彙整出永續議題清單。

永續議題確認與重大主題辨識

邀請利害關係人進行重大性問卷調查，評估各項議題衝擊之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並依據問卷回收結果決定衝擊顯著性。

永續議題分析與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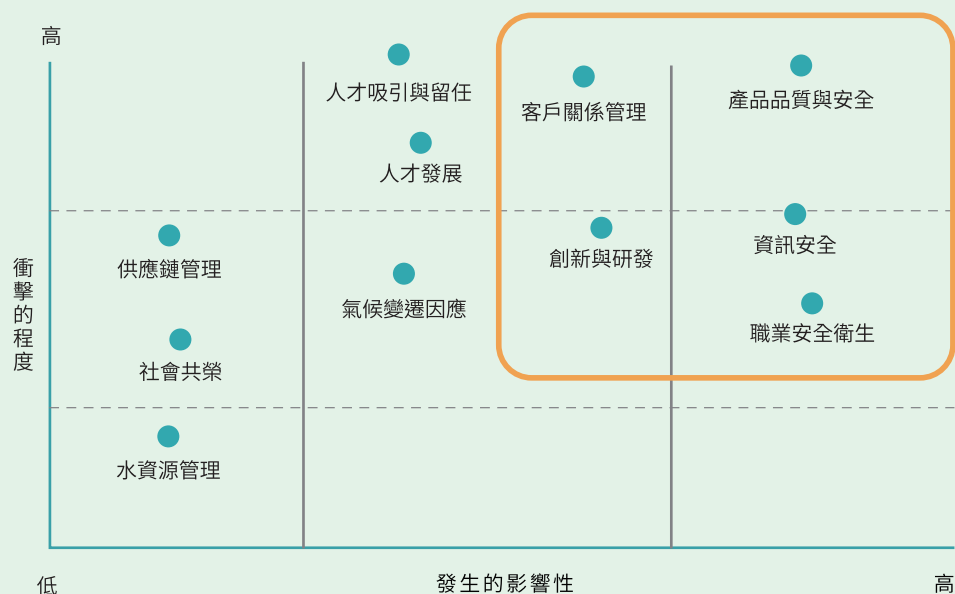
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問卷結果，透過「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與「企業營運影響程度」雙軸交叉分析，繪製重大性分析矩陣確認華電應優先管理與揭露之重大主題，經分析排序後，並與高階主管確認後，鑑別出華電 2024 年重大主題，分別為產品品質與安全、客戶關係管理、創新與研發、資訊安全與職業安全與衛生，我們也以此做為報告書資訊揭露的參考基礎，並持續精進。

重大主題決定與分析

持續關注其他重要議題，定期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監督與檢視各項重大主題執行狀況於永續報告書中向利害關係人揭露相關具體作為與行動成果。

本公司於 2024 年度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導，運用系統化方法（包含內部會議討論與問卷調查），對永續議題進行全面性評估，確保重大主題之識別符合公司營運實況及利害關係人之關注重點。

針對公司管理階層進行永續議題的營運衝擊評估，並同步對主要利害關係人（如員工、客戶、供應商、社區代表等）發放「重大主題關注程度調查問卷」，本次共計回收有效問卷 235 份。經彙整管理階層與利害關係人之意見，本公司依據經濟、環境、社會三大面向進行議題之雙重重要性分析，量化各議題對公司營運之衝擊程度與利害關係人之關注程度，並繪製「重大主題矩陣圖」。



最終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討論與決議，確認本報告書所應揭露之重大主題清單，並據此規劃本公司 ESG 資訊之揭露架構，完整呈現華電於永續經營、風險控管及利害關係人溝通上的努力成果。

● 重大主題與管理方針

2024 年華電依循永續風險評估的流程，鑑別出五項重大主題，相關說明如下：

重大主題	重大主題說明	管理方針	指標與目標對應章節
資訊安全 (GRI 418)	確保公司內外部資訊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防範威脅，符合法規	· 落實資訊的分級制度 · 提供安全、穩定之資訊環境，以確保公司營運業務之持續運作 · 提升公司營運資產與資訊之機密性與安全性，以控制及防範資通安全風險	2.5 資訊安全
產品品質與安全	提升員工素質和技術能力，建立品質管理團隊，提高滿意度和品牌忠誠度	· 提升技術和員工素質，確保產品品質和技術含量提升 · 落實品質管理政策及作業 · 從產品開發及導入產品品質及安全的概念，提升產品價值	2.6 產品品質與安全
創新與研發	以持續創新和細心經營在記憶體及儲存市場領先，具強大研發和敏銳市場洞察，提供多樣化產品滿足不同需求	· 透過日本大廠導入新的產品設計 · 結合電腦化，增加創新設計能力 · 結合國外國內專業設備生產廠家，開發更新的大功率的電纜	2.7 創新與研發
客戶關係管理	通過不斷改進和創新提供卓越客戶體驗，滿足客戶需求，促進業務增長	· 重新發展工程管理模式，提升公司的服務品質 · 加強產品交付的準時性及完整性，提升客戶對本公司依賴度 · 及時回應客戶問題，讓客戶參與產品和服務改進	2.8 客戶關係管理
職業安全與衛生 (GRI 403)	提供員工安全的職場環境	· 提供職安衛的工作環境以預防工作相關傷害及健康影響，包括組織特性、規模和其職安衛風險和機會 · 消除潛在威脅以確保職安環境 · 評估危害、並控管降低職業安全衛生風險，避免勞工發生職業災害	3.2 職業安全與衛生



● ESG 風險評估

華電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邊界係以本公司為主，涵蓋本公司於新莊、新屋兩個事業群之營業據點。

本公司在營運規劃時，係在成本效益考量下，依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是否產生重大影響之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環境保護	開發與創新技術服務，提供客戶綠建材及大電力電纜技術規格等諮詢與對環境保護有多元化解決方案，減緩氣候變遷的衝擊。 環境保護是華電永續發展策略的核心之一。我們持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與能源管理，以實際行動回應全球氣候變遷挑戰。隨著溫室氣體排放上升導致暖化與氣候異常日益加劇，公司積極採取數位化措施，優化作業流程，逐步減少能源使用與管理資源消耗。 華電持續規劃綠電之建置，內部文管電子化系統與管理流程的數位轉型，我們朝向低碳營運模式邁進，落實環境永續的承諾。
社會	節能產品	本公司依據風險管理政策，針對產品品質、法規合規及市場趨勢等潛在風險，持續推動綠色產品認證與品質優化措施。為因應氣候變遷與永續建築發展趨勢，並降低因法規調整所帶來之營運風險，本公司於 2020 年完成氣密隔音推開窗產品之性能改善與測試，成功取得內政部綠建材標章。預計 2025 年再取得該項認證，不僅彰顯本公司產品符合「低污染、健康、再生及高性能」等綠建材核心指標，亦強化公司於公共工程及高標準建築市場之競爭力。此舉有效降低因產品不符規範而遭排除投標資格的風險，展現本公司落實前瞻性風險控管與產品差異化策略的具體成效。
公司治理	法令遵循	為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均能確實遵守相關法令及公司所訂作業規範，本公司透過建置各種治理組織或實施各項稽核程序，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目標。

● 供應商概況

華電的供應商類型分為製造商和代理商，這些供應商負責提供原料及技術支持。目前與原物料供應商建立了穩定的合作關係。這些供應商不僅具有高度的專業性，還具備能夠滿足我們高品質標準的能力，確保我們產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

為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業務策略，華電與供應商簽訂長期契約和短期契約。長期契約的供應能夠在長時間內穩定供應高品質原料，保障生產流程。而短期契約則適用於應對臨時需求或供應鏈調整，這樣的靈活性有助於我們在不同的市場環境中保持應變能力。供應商遍佈台灣及全球，包括日本、韓國、卡達、澳洲、菲律賓、中國、比利時、英國、瑞典、馬來西亞以及俄羅斯。不僅有助於華電在全球範圍內確保穩定的原料供應，也能降低單一地區的供應風險，提升供應鏈的穩定性與彈性。

為確保供應商供貨來源及品質穩定且符合標準化及規格，本公司一直以來遵循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準則評選採用符合之合格優良廠商進行採購。已未來會遵循 ESG 精神，陸續強化增加在地採購且落實環保、安全及衛生相關規定管理辦法之廠商，以作為選擇供應商之參考。

● 供應商管理政策與評鑑

中華電線電纜（鋁門窗事業）致力於與供應商建立互信共榮的長期合作關係，不僅注重品質、交期與服務，更強調供應鏈的永續發展與環境保護。我們要求供應商落實完善的管理系統，並依循包括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 環境

管理系統及 ISO 45001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系統。根據最新法規進行符合性確認，並要求供應商簽署保證書，為確保合作供應商符合要求，我們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監控稽核，稽核內容涵蓋系統管理、持續營運能力、商業道德以及社會責任等議題。針對關鍵材料，隨時注意國際戰爭經濟情勢，關注供應商供貨穩定狀況並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並對供應商進行綜合評核，評核內容包括品質、交期與服務、開發能力及其他相關事項。本公司將 ESG 納入供應商績效評估，制定 ESG 供應商評選準則，並依公司規定簽署「供應商承諾書」嚴守誠信經營、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永續發展及維護基本人權，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及對於永續發展之實踐，其簽回承諾書之廠家共 39 家。

2024 年度供應商採購比例

單位：仟元

	國家	採購金額	採購比例
當地採購	台灣	14.01 億	49.88%
非當地採購	全球	14.08 億	50.12%
合計		28.09 億	100%



2.5 資訊安全

衝擊影響

若相關資訊財產遭到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竊取、破壞或攻擊時，除了使銷售客戶資料外洩造成其與公司商名譽受損之外，極有可能因產品資訊外洩至競爭對手，導致公司競爭力下降，衍生訂單流失等問題。

政策承諾

強化本公司資通安全組織、確立資訊人員權責、推行資通安全管理工作、確保資訊資產，以期整體資訊業務順利進行。

採取之行動

1. 持續宣導資安觀念以及舉辦教育訓練，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2. 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程序書，針對人員安全與管理、資訊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通訊與操作管理、存取控制、系統開發與維護、永續經營管理各方面訂定計畫。

目標

1. 建立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2. 成立專責小組維護相關事件。
3. 導入專業資安管理系統，定期進行資安測試。

評估機制

由總經理室進行年度查核，確保公司資安機制完善並妥善處理資安事件，視需求建立、實施、維護、與改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績效結果

本年度未發生重大之資安事件、未有接獲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相關之投訴案件。

利害關係人議合

於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繫管道，利害關係人可經過此管道提出建議與事件回報。

● 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資訊安全政策係在不違反法規、道德及文化的規範下維護公司正常營運，採行必要及具成本效益之管理，將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並利用作業及技術等安全防護手段、措施或機制，以確實掌握本公司各項資訊資產免遭不當使用、洩漏、竄改、竊取、破壞等情事，且若遭受惡意攻擊、破壞或不當使用等緊急事故發生時，能迅速作必要之應變處置，並在最短時間內回復公司正常營運，以降低事故可能影響及危害本公司業務運作之損害程度。

● 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 (一) 權責：本公司資訊安全相關政策、計劃及技術規範之研議，以及安全技術之建置及評估，由資訊室辦理。資料及資訊系統之安全等級研議、使用者權限需求等事項，由業務相關單位會同資訊室辦理。由總經理室負責監督整體資訊安全。
- (二) 稽核：資訊安全稽核作業，由本公司稽核室依據相關法律規定辦理，並得視實際狀況進行資訊安全稽核。
- (三) 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作業 - 本公司已建立資通安全作業程序書，針對人員安全與管理、資訊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通訊與操作管理、存取控制、系統開發與維護、永續經營管理各方面訂定計畫。

本公司目前尚未通過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未來將參考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來實施，逐步提升公司內部資訊安全。

● 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 建立資訊安全通報系統，由資訊室統籌，各單位或人員有對資訊安全產生風險時，必須立即記錄過程，通報總經理室，並立即決策有效處理資訊安全事件。
- 實體資訊設備安全管理，系統主機定期備份，並將備份硬碟每週異地存放，機房內電源供應設備、空調設備、機房安全部分由資訊室定期檢查維護保養，限制人員進出管控，不得堆放雜物或易燃品。
- 通訊操作安全管理，帳號及密碼提供由總經理室核准，登入人員訂定權限並由資訊室管控進入與登出，一旦發現帳號異常，立即暫停使用並經該主管向資訊室重新申請，軟體部分不得使用非法軟體，且定期病毒掃描。
- 人事管理系統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料，並由專人負責系統維護。
- 主機系統建立備援管理，每週進行資料磁帶備份，確保可迅速復原，主機系統硬體與軟體由以合約委託專業公司進行維護及定期保養及諮詢，以確保系統安全與穩定。
- 防火牆於公司各據點已完成建置，對於遠端管控目前尚未開放給員工使用。

- 手機目前只提供 Wi-Fi 連線，且不能連接公司內部存取資料。

● 資訊安全議題相關教育訓練規劃

不定期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教育及訓練，使員工瞭解資訊安全的重要性，訓練內容包含：資訊安全政策、資訊安全法令規定、資訊安全作業程序等。

● 發生資訊安全事件之因應措施

根據資安事件管理規範，確保公司資訊安全事件通報、分類、分級、處理、統計及後續追蹤之作業制度化、系統化。當資訊安全事件發生時，迅速通報及應變處理，確保在最短時間內恢復業務運作，保障公司業務的穩定性與連續性。2024 年未發生重大之資安事件。

● 客戶隱私

客戶隱私、機密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管理對於本公司甚為重要。若發生管理異常狀況，除了影響本公司商譽之外，亦可能造成營業中斷或營業秘密外洩之損失。因此，落實全面且負責的資安管理，是維持公司競爭力的關鍵，亦能有效降低潛在風險。2024 年未有接獲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相關之投訴案件。

● 門窗部

在蒐集客戶資料時必須明確告知用途及存儲，確保在處理資料之前已獲客戶同意，2024 年無侵犯客戶隱私之案件。本公司對於客戶所有文件均有專責人員處理，並設有內部監控機制，降低法律風險。

● 電纜部

1. 與台電公司之合約、相關技術文件、個人資訊採取專門保護個資措施，建立文件管理系統，所有對外發送的文件均需經過嚴格審核。
2. 總公司法務部門如收到投訴案件，將由法務室提報總經理，同時採取保護措施，確保相關客戶資訊、投訴內容及隱私的安全與保密



2.6 產品品質 與安全

衝擊影響

產品品質管理制度不佳，可能使品質不良率過高可能造成客訴事件增加、客戶滿意度下降，影響品牌聲譽進而企業在市場中的競爭力。

政策承諾

本公司以守護電網安全可靠及建築物居民舒適安全，將產品責任視為營運生產最重視的一環。於產品生產過程的各環節皆以最嚴謹的品質及衛生標準進行管理。設定四大品質政策：「品質第一、安全可靠、互惠互惠、精益求精」，並結合年度品質目標，致力於開發更多優質產品，使社會大眾能感受到我們的用心，提升顧客對電線電纜、鋁門窗產品的信任與支持。

採取之行動

品質改善與成本控制：電線電纜為高品質要求產品，廠內依據各項法規、客戶規範進行抽樣及全數試驗，確認產品安全可靠，並符合特性、確保使用壽命。華電提供三年保固（適用於電纜產品），包含附屬器材，挑選台電合格供應商合作，並嚴格辦理中檢、成檢、定型試驗後交貨，我方再經過抽樣、檢驗過

程後，才交貨給客戶使用。針對高壓電纜產品提供專業的安裝服務與電纜接續施工，確保電纜正確使用。安裝完成後，進行現場耐壓及特性試驗，確認無誤後才交給客戶加入系統送電使用。

產品驗證：本公司電線電纜產品，均通過台電公司選擇性採購評鑑，每三年進行一次複評，申請評鑑前，需先經過二階段審查。電纜產品、鋁門窗、鋁電線均獲得國家正字標誌認證。

目標

短期目標：年度品質管理 KPI 達成：本公司各項品質目標均訂定數據目標，並於每月主管會議檢討，針對未達成部分，相關主管要提出原因分析、改善對策，經過總經理詢問及各單位理級主管審核方能通過。年度管理審查會議則是統計整年度品質目標 KPI 達成情況。未達到 KPI 的單位，須提出分析報告，在管審會議中說明，該表現將納入主管績效考核，做為調整職位之主要依據。

電纜產品：以降低客戶在中間檢查或最終驗收過程中發現的不符合件為目標，設定「客戶檢查不符合

次數低於 3 次」為短期品質基準。透過強化製程品保稽核、提升自檢機制與模擬驗收流程，減少異常品流出風險。

門窗產品：依據客戶現行抽檢比例執行品質檢查作業，若發生不符合情形，則即時調高抽檢比率，以強化對潛在缺失的把關，確保出貨品質之穩定性。

中長期目標：電纜產品：朝向「客戶中間檢查與最終驗收不符合次數為 0 次」之目標邁進，藉由精進製程品質、提升作業人員訓練、並建構全流程品質風險預警系統，建立零缺失文化。

門窗產品：以「客戶抽檢零不符合」為最終目標，並推動導入自動化檢測設備、建立關鍵製程標準化作業流程（SOP），以強化品質穩定性與一致性，提升客戶信賴度。

評估機制

電纜部、門窗部每月召開產銷會議
各部門每月召開主管會議討論各項 KPI
年底舉行管理審查會議討論整體品質表現



績效結果

電纜：中間檢查不符合 0 次；驗收不符合 1 次。

門窗：無不符合抽檢比率。

利害關係人議合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主要是供應商、承攬商關係，為避免產生爭議，在採購、發包階段，就需先評鑑合格廠商為長期合作對象，每年度或專案須辦理合約，明訂雙方權利與義務，採購品質要求、交期、付款條件、保固、安全、人員職能及各種商業條款要求，並指定專案管理人員 (PM) 來處理合約執行過程之窗口，避免溝通誤解，並在竣工辦理驗收，確認雙方保固期或交付客戶後責任。

品質管理政策

公司品質政策為：「品質第一、安全可靠、互利互惠、精益求精」。並以『珍惜』為經營管理理念。

- 珍惜生命：注重安全、健康自身
- 珍惜資源：節省資源、保惜設備
- 珍惜關係：滿足客戶、尊重同儕
- 珍惜產品：品質第一、持續改進

為提升產品技術與降低成本，滿足客戶需求及減少客戶案件發生，不僅對量測儀器與檢測設備在校正追溯性更嚴謹外，更自我要求對檢測方法符合規範的正確性，據以提升產品品質管控，並增加客戶對公司產品的信賴。每年訂定客戶滿意度及客訴案件指標，透過管理審查會議來檢討指標達成及未來努力方向。

公司積極配合政府金管會與證期會的新規範，建立 ESG(永續管理)體系，並每年發表永續報告書，推動太陽光電與儲能專業公司合作，全面提升全國電網面對突發事故的因應能力，以及為 2050 淨零轉型目標。

品質檢驗流程

為確保公司品質系統之正常運作及提高營運效率，及維持其有效性與法規符合性，定期執行品質稽核，建立完整的品質管控文件。從產品設計、合約簽訂、

成品出貨到產品服務，公司與工廠全面實施標準化與一致化的作業規範。完備的品質檢驗與測試系統，實現有效的風險預警和資訊透明化，掌握風險危機和改善機會，以達到設定的品質目標。公司定期執行品質稽核，查證製造工廠，確認品質管理系統文件的落實與執行。

品質管理 KPI	2022		2023		2024	
	目標	執行狀況	目標	執行狀況	目標	執行狀況
鋁線回爐率	4.00%	3.96%	4.00%	5.88%	4.00%	4.54%
電纜回爐率	7.78%	6.71%	7.78%	8.92%	9.20%	9.22%
型材回爐率	22.00%	20.82%	22.00%	19.84%	21%	21%
門窗回爐率	0.83%	0.4%	0.83%	0.37%	0.7%	0.70%
版牆回爐率	7.5%	6.71%	7.5%	6.71%	7.5%	7.5%
交控回爐率	9.50%	9.49%	9.50%	9.49%	9.50%	9.50%
電營室顧客滿意度	88 分	96.36 分	88 分	91.25 分	88 分	97.14 分
門營部顧客滿意度	88 分	88.74%	88 分	88.45 分	88 分	88.33 分
電纜部安裝服務績效	9 分	10.75%	9 分	10.84 分	9 分	10.5 分

品質管理目標與結果

2022 至 2024 年度品質目標的執行情況如上表所示。其中，回爐率指標代表產品的合格率，數值越低，表示成品率越高。由於本公司從事金屬加工業，各製程階段會產生一定比例的基本餘料。這些金屬餘料並不完全等同於不良損耗，經回收後多可再度熔製使用，有助於降低原物料耗用並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依據 ISO 9001 標準，電纜及門窗類產品的顧客滿意度為必要追蹤項目。本公司每年定期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並透過分析客戶投訴內容，深入了解客戶及利害關係人對產品與服務的實際需求與意見。電纜與門窗部門亦設有安裝服務績效的專項考核機制，並持續追蹤客戶回饋，以確保服務品質持續優化、進一步提升顧客滿意度。

● 產品檢驗

商品驗證標準	電纜部	門窗部
ISO9001	●	●
CNS2727	●	
CNS3619	●	
CNS2655	●	
CNS3092		●



● 主要產品產量

單位：仟元

產品類別	2022	2023	2024
電線電纜	2,254,409	2,678,110	3,210,453
鋁窗帷幕牆	1,203,375	1,324,745	1,318,182
太陽能光電	8,841	9,133	9,338
合計	3,466,625	4,011,988	4,537,973

● 產品行銷與標示

本公司電線電纜產品標示遵守相關法令、客戶規範、國家標準 (CNS)、ISO 9001 等規定。確保產品標示內容讓客戶清晰易辯，亦具備可追溯性，並且未來將配合內部管理系統 (ERP) 的需求。

電纜產品標示採用多種方式，如電纜表面以無色凸字印字印米，或是以白色、黃色色帶轉印：主要內容為如圖示 (TPC A043、CNS 2655)。外部卷軸，主要為可回收鐵捲筒，減少使用木軸實現多次循環利用，減少廢棄物、砍伐木材用量，對環境有正面效益。本公司各項產品包裝材料皆符合台電規範，減少使用不可回收材料的使用，減少廢棄物產生。目前 100% 重要產品皆符合台電、國家 CNS 規範。

2024 年並未發生違反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規定或自願性規約之情事，也未發生違反有關行銷傳播 (包括廣告、促銷及贊助) 的法規或自願性規約之情事。



2.7 創新與研發

衝擊影響

旨在滿足客戶需求並積極推動產品的功能優化，專注於提升安全性、能源效率及減碳方向的研發。

政策承諾

本公司承諾以品質為首、精益求精，確保產品安全可靠，並致力於節能減碳與永續發展。

採取之行動

電線電纜：研發更高容量高效能產品，如 345kV 交連 PE 電纜、超耐熱低損導線。

鋁門窗：與 LIXIL 合作共同研發鋁門窗，其中包括水密可達 150Kgf/m² 的產品。

目標

電線電纜：致力於降低台電輸電線路的損耗，同時有效降低建設成本。

評估機制

電線電纜：依據導線阻抗值及台電公司公布的線路損耗指標進行評估。

鋁門窗：針對原物料和人力成本上漲，強化與供應商的合作，確保價格穩定並提升工作效率。

績效結果

電線電纜：超耐熱低損導線的理論效果顯示，與超耐熱鋼心鋁線相比，可降低 20% 的功率損失。以碳纖維為核心材料，將來可實現完全國產自製並有效降低成本。

鋁門窗：日本條式 ML 系統的設計，已完成台灣地區的試作並獲得授權，成功接單生產。

利害關係人議合

電線電纜：推展新型超耐熱低損導線推廣給台電供電處，以實績推展並納入其採購規範中。



✓ 創新研發策略

為因應能源轉型趨勢、電網現代化需求與全球淨零碳排目標，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推動研發創新，以提升核心技術競爭力、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並促進營運模式邁向高效能與低碳永續，其技術研發重點如下：

1. 新型電纜與導體技術開發

- 開發超耐熱低損導線（ZTACFR），以提升輸電效能與降低損耗，滿足高壓輸電線路需求。
- 研發超耐熱合金鋁條技術（ZTAL），強化材料機械與導電性能，提升產品可靠性與壽命。
- 推動梯形導體海陸纜用全壓縮鋁導體 IEC 標準，以因應海外工程與離岸風電需求。

2. 淨零與低碳產品設計

- 配合全球減碳趨勢，啟動減碳研發專案小組，致力於開發節能減碳、循環經濟導向之產品與製程改善技術。
- 就產品原料、製程、能源使用與運輸環節，評估碳足跡與改善潛力，邁向低碳乃至零碳產品開發。

3. 智慧製造與數位轉型

- 導入工業 4.0 理念，推動工廠自動化與數位管理，提升電力系統控制效能與生產精準度。
- 建置ERP整合系統，提升資訊透明度與跨部門協同效率，優化製造流程與供應鏈管理。

4. 產品多元化與市場應用拓展

- 擴大鋁門窗等建材產品應用領域，與國際

品牌 TOSTEM 合作 OEM 代工，結合設計與技術優勢，拓展高端住宅市場。

- 強化帷幕牆、電纜等核心產品之技術深度與應用廣度，回應重大營建工程與都市基礎建設需求。

5. 研發資源與人才發展

- 強化研發團隊專業能量，積極培育架空線路工程技術人才，並引進國際優秀技師與工班，擴大研發與施工能量。
- 持續辦理員工技術與創新訓練課程，提升創新思維與研發效率，建構以技術創新驅動的組織文化。

原物料及人力成本管理

1. 原物料成本管控

面對原物料成本的上漲，公司將加強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確保穩定的價格供應，降低價格波動對業務的影響。

2. 人力成本優化

隨著人力成本的上漲，公司將專注於提升工作效率，並加快自動化加工機組的導入，以減少對人力的依賴，提升生產線的整體效率。

✓ 未來計劃

新產品開發計劃 - 電纜部

1. 345kV 電纜開發計劃

本專案已正式啟動，預計於 2027 年底完成台電定型試驗，並獲得相應的投標資格。

2. 低損超耐熱導線研發

該新產品將有效降低現有超耐熱導線 20% 的線路損失，同時降低成本。以碳纖維為核心材料，計畫 2028 前完成定型試驗，實現完全國產化，並打破日本供料限制。

新產品開發計劃 - 鋁窗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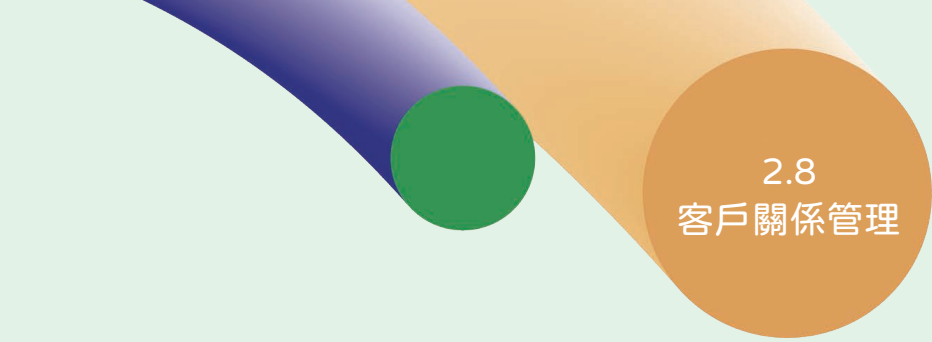
1. 新型加大玻璃開口條式帷幕開發

該新型窗型已成功開發，並已開始接單工程。經過 TAF 風雨試驗，水密性能達到 100Kgf/m 標準，符合市場需求。

2. 日本條式 ML 系統研發與生產授權

該系統已在台完成試作並獲得授權，可在台灣地區進行接單生產，進一步拓展市場。





2.8 客戶關係管理

衝擊影響

客戶關係不佳可能衝擊的影響及層面主要包括：影響業務收益、品牌形象、喪失市場競爭力。本公司極為注重與客戶間的互動關係，並積極降低成本、推動產品創新，提高投資回報率。

本公司電纜部主要是公共工程、或屬政府採購案，皆在政府採購法及各項法規內辦理，所以不違法是公司最高指導原則。

政策承諾

政策：「品質第一、安全可靠、互利互惠、精益求精」，珍惜關係，滿足客戶。

採取之行動

建立完整的客戶服務系統，定期跟進客戶需求並即時回應，訓練員工專業知識能力，建立多元化的溝通方式，主動蒐集客戶的反饋，提供最有效且迅速的解決方式，避免負面影響。

1. 品質異常客訴由 ISO 9001 規定程序，並在管理審查檢討。
2. 如果是媒體、股東、第三者投訴，則由法務室進行調查訪談，統一由發言人回覆媒體及股東。

目標

短期目標

客戶所提出之問題迅速反應處理，維持顧客滿意度基本目標值 88 分。
門窗 / 電纜：達成客戶滿意度 88 分以上

中長期目標

故未來努力目標仍應為繼續在各項產品、工程及服務上維持現行水準以上，並持續努力將所有調查項目均能獲客戶評為「非常滿意」為最終目標。
門窗 / 電纜：達成客戶滿意度 88 分以上。

評估機制

電纜部定期召開產銷會議，會中如有客訴事件，依事件特性進行分類處理。品質相關問題由品保室報告，工程事故由研二室報告，其他問題則由營業單位報告。

績效結果

2024 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滿意度門窗 88.33 分、電纜 97.14 分。

利害關係人議合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並積極回應其關切議題，2024 年度無發生客戶抱怨事件。



● 客戶關係管理策略

門窗部顧客服務與溝通機制：

華電門窗部主要客戶包括建設公司、營造公司及建築規劃單位。為提升服務效率並回應客戶需求，公司透過多元溝通管道與不定期客戶拜訪，積極蒐集並傾聽客戶意見與回饋，作為優化產品與服務的重要依據，亦為未來業務發展提供策略參考。

本公司建置完善的顧客服務體系，涵蓋產品需求分析與評估、工程安裝與施工品質管理、售後服務機制及完整的服務保證等，致力於提供客戶全方位、高品質的解決方案，持續強化顧客滿意度與品牌信賴度。



電纜部顧客需求因應與產品開發：

電纜部主要客戶為台電公司，台電為臺灣最大之電力供應與電網營運單位。因應台電於去年提出的「強韌電網計畫」，以滿足用電大戶、科學園區及民生用電需求，並因應再生能源併網所造成之電網容量變動挑戰，公司積極配合政策方向，與日本住友公司合作，開發推出具高耐熱特性的「超耐熱導線」，有效提升電網的韌性與穩定性，以滿足客戶對高可靠性產品的需求。

在中低壓電纜領域，主要服務對象為台電各區處及其他電纜業者代工需求。公司持續研發具備特殊功能的產品，如防蟻電纜與尼龍電纜，以配合客戶多樣化需求，並生產符合 CNS 國家標準的建築用電線，穩定供應市場所需。

● 客戶滿意度調查與持續改善機制

門窗部：

本公司認為顧客滿意度調查為提升產品品質與服務水平的重要依據，能有效強化顧客忠誠度、預防流失，並有助於建立品牌形象。為深入了解客戶對產品的實際需求與建議，門窗部每年固定於 1 至 3 月期間，針對前一年度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2024 年調查結果顯示，「非常滿意」佔比 43.5%，「滿意」佔比 50.0%，2022 年為整體平均得分為 88.33 分，達成設定之目標值（88 分以上），顯示本部門在品質與服務表現上獲得客戶肯定。

電纜部：

電纜部同樣重視客戶回饋，每年均依據 ISO 9001 標準執行顧客滿意度調查。近年調查結果分數持續穩定提升：2022 年為 96.36 分、2023 年為 91.25 分，2024 年亦維持高分表現，達 97.14 分，皆遠高於 88 分之目標值。除書面問卷外，部門亦積極透過實地拜訪與深度互動了解客戶需求，營業人員定期前往台電各區處、材料處及輸供電單位，參與專案會議，並透過與電線電纜工會合作，共同與台電建立長期夥伴關係。針對國家電網升級與再生能源發展趨勢，電纜部亦協調產能、配合客戶用料規劃，並提供工程安裝與電氣測試等延伸服務，強化整體客戶滿意度。

● 客戶溝通管道

門窗營業部

在北、中、南均設有營業據點並提供多元化的管道溝通如郵件信箱，電話溝通，社群平台等經常性拜訪主要客戶，傾聽客戶需求，回報公司制定客戶服務標準，有效迅速解決問題。

電纜部

1. 設有營業室、品保室，營業室負責溝通標案、合約、客戶溝通，品保室則負責品質管理，協助處理客戶抱怨，異常反映事項，材料工程驗收等。
2. 溝通管道，營業人員都會與各區處主要開標、採購窗口建立聯繫，24 小時接受客戶詢問，或電纜、工程技術上諮詢。
3. 各區處定期到各工務單位、技術單位，並到台電區處進行演講，說明電纜技術、超耐熱導線計算。

設有門窗部客戶服務聯絡方式：

官網：<http://www.cwcowin.com.tw/>

TEL：02-66041123

E-mail：b900@cwco.com.tw

設有電纜部客戶服務方式：

TEL：02-2202-1101 分機 5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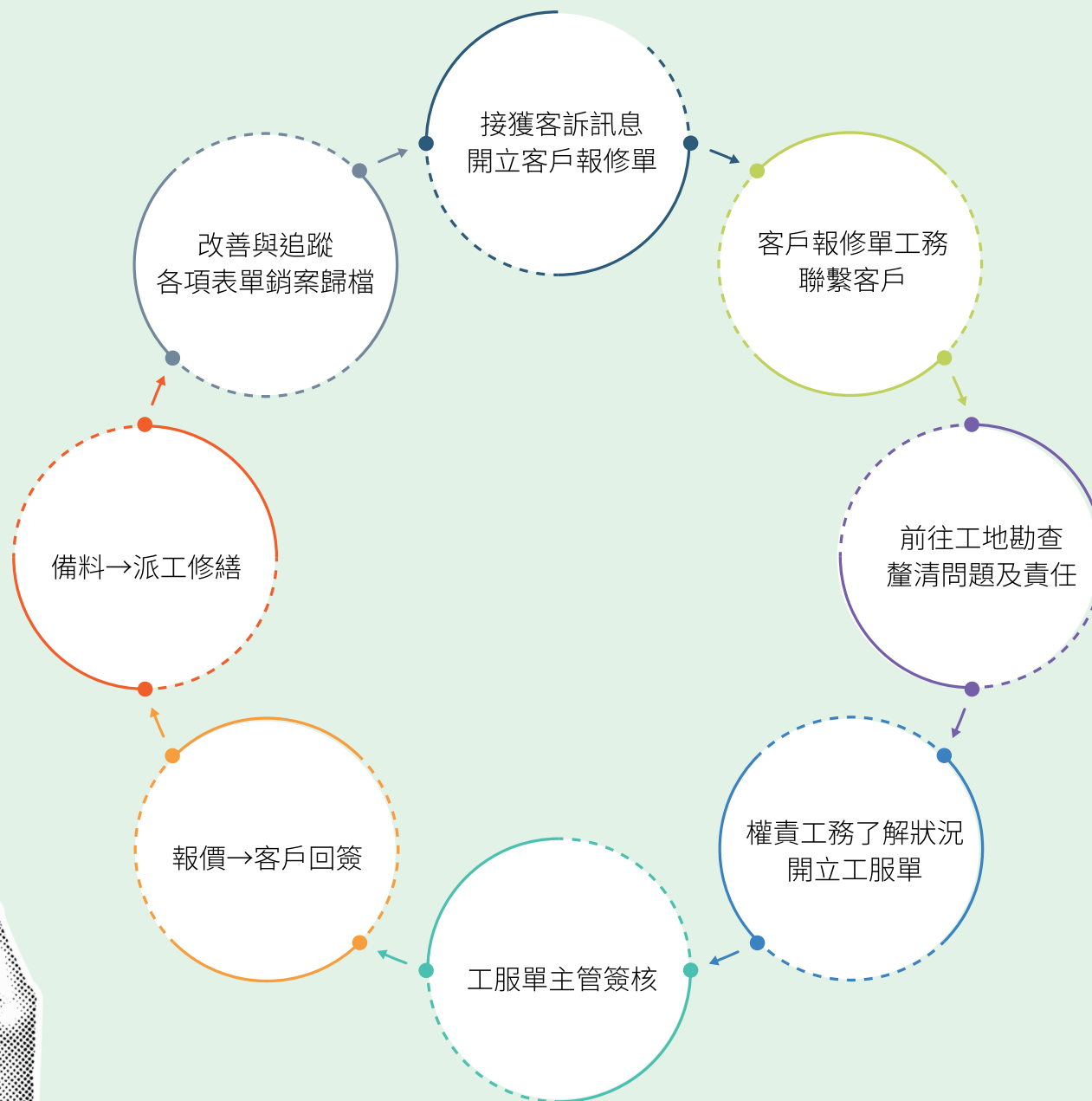
E-mail：cwcoccv@ms47.hinet.net



● 客訴處理流程

電纜部

1. 客戶中檢、查驗、驗收時，如有客訴或不符合時，除依據合約立即改正外，並提出改善對策，當場解決問題。
2. 交貨後，本公司廠驗合格產品，提供廠內庫存服務，並依據客戶需求時間運輸到工地或倉庫，提高客戶滿意，也會派員於運輸或包裝到現場倉庫時，與客戶確認反映問題，並及時改善，例如運輸時間、外包裝、夜間施工等都盡量配合客戶。
3. 電纜運轉後，保固期內，如有為我方責任之客訴，則無條件立即處理改善，如為外力、不可抗力項目，我方仍會盡力配合修復，滿足客戶。



03

幸福職場

3.1 幸福職場

● 人力分布

公司 2024 年度全體員工為 590 人，其中男性員工 424 人，佔全體員工 71.86 %；女性員工 166 人，佔全體員工 28.14 %。由於華電集團所屬產業特性及工作內容涉及大量技術性、工程性工作，這些工作通常對男性員工的需求較高，因此女性員工的比例相對較低，使得男女比例無法達到平衡。該產業具高度技術性與工程性，其工作性質通常對具備特定專業技能之人力需求較高，傳統上男性在該領域的比重較大，這使得性別分佈在集團內呈現一定的偏向性，但華電集團仍然致力於提供平等的職業機會，並積極推動多元化與性別平等的企業文化，無聘僱無時數保證的員工，其聘僱類型如表所示。

近三年員工概況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總人數	506	559	590
平均年齡	46.65	45.61	44.67
平均服務年資	10.58	10.52	11.31

近三年度人才結構與比例

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工作類別	人數	占比	人數	占比	人數	占比
主管人員	89	17.59%	95	17.00%	96	16.27%
技術人員	36	7.11%	36	6.44%	37	6.27%
行政人員	74	14.63%	86	15.38%	98	16.61%
技術工	197	38.93%	206	36.85%	218	36.95%
體力工	110	21.74%	136	24.33%	141	23.90%
合計	506	100%	559	100%	590	100%

2024 年正式職員人數 - 依地區、性別區分

地區	男	女	人數
台北	72	40	112
新莊	144	14	158
新屋	189	98	287
中營室	9	5	14
高營室	10	9	19
總人數	424	166	590

近三年度員工學歷分布

年度	總人數	國中	高中職	專科	大學	碩士
2024 年	590	240	147	74	119	10
2023 年	559	228	137	72	112	10
2022 年	506	197	128	69	103	9

2024 年新進人員及離職人員概況

2024 年		30 歲以下				31-50 歲				51 歲以上			
性別	人數	新進	比例	離職	比例	新進	比例	離職	比例	新進	比例	離職	比例
男	424	18	4.25%	5	1.18%	25	5.90%	14	3.30%	6	1.42%	6	1.42%
女	166	2	1.20%	2	1.20%	6	3.61%	4	2.41%	2	1.20%	4	2.41%

2024 年員工聘僱類型統計

員工分佈	全職員工		非員工之工作者	
	男	女	男	女
永久聘僱員工（不定期契約）	424	166	1	5
臨時員工（定期契約）	-	-	-	-

※ 非員工之工作者，為台北清潔管理人員、新莊廠與新屋廠之員工餐廳廚師與幫廚。



● 薪酬福利

華電員工薪資取決於同業市場行情，同時參考受試者的學經歷與專長，薪酬訂定絕不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等而有所差異，保障員工基本人權，獲得公平合理之薪酬待遇。華電之薪資福利完全符合政府頒布之相關法規，包括最低薪資、工作時長、保險、退休金等，保障員工權益。

● 薪酬比率 (2024 年度總薪酬包括薪資及年終獎金)

2024 年度總薪酬包括薪資及年終獎金

	年度總薪酬比率
2022	4.14
2023	7.46
2024	7.31

註 1：年度總薪酬比率 = 組織薪酬最高個人之年度總薪酬 / 所有員工（不包括該薪酬最高之個人）之年度總薪酬中位數

註 2：統計資料包含全體員工，最高薪酬人員之職稱為總經理。

組織薪酬最高個人之年度總薪酬增加百分比	所有員工(不包括該薪酬最高之個人)之年度總薪酬中位數增加百分比	年度總薪酬比率
6.05%	3.11%	1.94%

女性對男性的平均基本薪資與平均薪酬（男：女）

類別	平均基本薪資	平均薪酬
直接員工	1：0.92	1：0.79
間接員工	1：0.82	1：0.68
一般員工	1：0.92	1：0.86
總平均	1：0.89	1：0.78

註 1：基本薪資：為支付員工履行其職責而支付的最低固定金額。（不包括任何額外薪酬，如加班費或獎金）

註 1：薪酬：基本薪資加上支付給工作者的額外金額，包含年終獎金。

● 員工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於《薪資管理辦法》中明確規範薪資報酬政策，員工薪酬包括年終獎金，獎金金額依公司當年度經營績效而定。此外，根據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綜合考量個人薪資、考績、獎懲及到職期間等因素進行獎金核發。為訂定合理之薪酬，參考以下因素進行薪資調整：公司上年度獲利狀況、員工績效考核成績、公司薪資政策、業界平均薪資，實際發放與否將視公司營運情況彈性調整。同時，公司另訂有《員工獎懲辦法》，以清晰的獎勵與懲戒制度為員工提供指引，致力於建立公平有效的管理機制。

● 員工考核制度

為促進員工持續精進與專業成長，本公司已建置員工績效考核，為確保考核過程公平、公正，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

年度績效考核內容涵蓋：本職工作範圍之工作品質、專業技術、學習能力、品待操守等綜合評估指標等。各部門主管將依據上述項目進行年度考核，並依考績結果調整薪資，以作為員工激勵與發展的重要依據。

● 員工福利

本公司視人才為企業永續發展的核心資產，致力於營造安全、友善且具歸屬感的工作環境，透過完善制度與多元關懷措施，實踐「以人為本」的永續價值主張。

● 法定保障與健康照護

為保障員工基本權益與身心健康，公司依法為全體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相關保費皆由公司全額負擔，確保員工於職涯期間獲得完整之社會安全支持。同時，公司亦提供定期健康檢查制度，主動關懷員工健康狀況，並建立必要之健康預防與支持機制。

● 多元福利與生活照顧

本公司持續優化各項福利措施，涵蓋以下重點：

- 年度員工旅遊：每年辦理，促進員工休憩與部門間交流，強化向心力。
- 節慶關懷與生活補助：於春節、端午與中秋三節發放節慶禮品，並提供生日禮金及員工子女教育補助金，展現對員工及其家庭的關懷。

- 交通接駁服務：提供新莊至新屋間交通車，協助員工減輕通勤負擔，提升工作便利性。
- 團隊聚餐與文化活動：每年舉辦尾牙或春酒聚餐，可由單位單獨或聯合辦理，營造良好組織氛圍，增進團隊凝聚力。
- 休閒與健康促進活動：不定期舉辦如登山健行等戶外活動，鼓勵健康生活方式。

● 制度建置與權益維護

為保障勞工權益，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依法制定員工工作規則，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企業工會，落實制度監督與雙向溝通機制。

此外，公司尊重《世界人權宣言》與《國際勞工組織基本勞動準則》，實踐聘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確保所有員工於公平、尊重的環境中發展，促進多元包容的職場文化。

● 勞資溝通

本公司重視勞資雙方的溝通與合作，致力於建立和諧穩定的勞資關係。公司依法設立企業工會，作為員工代表與公司之間的正式溝通平台，保障員工的工作權益與參與權。截至 2024 年，工會設有理事長 1 位、副理事長 2 位、理事 4 位及監事 1 位，共計 133 位會員，占全體員工 19%。公司與工會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依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每季至少舉行一次，討論包含工作條件、福利措施、勞動安全、教育訓練等重要勞動事項，並由勞、

資雙方代表共同決議，落實雙向溝通與協商機制。

透過制度化的會議運作與工會代表的參與機制，員工可就工作環境、制度改善與權益事項提出意見與建議，有效提升員工參與度與向心力。未來，公司亦將持續強化勞資合作關係，打造公平、透明且具支持性的工作環境。

● 育嬰假

本公司致力於打造性別平等與家庭友善的職場環境，協助員工兼顧工作與家庭責任，落實性別平權與員工照顧。

依據勞動法令規定，公司提供包含產檢假、陪產假等法定假期，並支持符合條件之員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協助員工於育兒階段保有彈性規劃職涯。

公司亦重視員工育嬰假後的復職與留任支持機制，2024 年休畢育嬰假之員工復職率達 100%，顯示企業於育嬰期結束後能妥善接續工作安排，協助員工平順回歸職場。2023 年復職員工至年底之留任率亦為 100%，反映公司在職涯銜接、職場支持與文化氛圍上的積極作為，成功留才並強化組織穩定性。

本公司將持續優化工作與生活平衡政策，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 5 性別平權與 SDG 8 合適工作及經濟成長），打造具包容性與永續發展潛力的企業文化。

2024 年員工聘僱類型統計

類別	台灣	
	男性	女性
2024 年享有育嬰假的員工總數	2	3
2024 年實際使用育嬰假的員工總數	0	1
休完育嬰假後，應該在 2024 年復職的員工總數	0	1
休完育嬰假後實際在 2024 年復職的員工總數	0	1
休完育嬰假後，在 2023 年復職的員工總數	0	3
於 2023 年復職後仍在職滿一年的員工總數	0	3
復職率	-	100%
留任率	-	100%

註 1：因資料統計時效性，故符合育嬰假申請資格人數係以含當年度再往前計算 1 年曾申請產假、陪產假之人數。

註 2：復職率 = 育嬰假後實際復職的員工總數 / 育嬰假後應該復職的員工總數 × 100%

註 3：留任率 = 休完育嬰假復職後十二個月仍在職的員工總數 / 上個報導期間內休完育嬰假後復職的員工總數 × 100%。



●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照法定規定，為員工提供退休金提撥及給付。員工的退休福利計畫包括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確定提撥計畫的退休金提撥義務，會隨著員工在公司提供的勞務期間而認為員工福利費用。對於不屬於確定提撥計畫的退職福利計畫，則根據員工過去的服務所賺得的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進行計算。計畫的變動或福利改善部分會根據直線法進行損益認列，並且所有計畫的再衡量結果會在財報中進行調整，對員工的經濟效益進行保障。本公司退休制度依據勞基法及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包括：

1. 勞基法（舊制）：每月由公司按員工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112 年提撥比率為 2%，113 年提撥比率為 2%，113 年度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新台幣 155,839 仟元。
 - 94 年 7 月 1 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意願於 94 年 7 月 1 日起五年內選擇勞動基準法或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員工屆期仍未選擇者，自施行之日起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
 - 適用勞基法者，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 年資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
 - B. 年資滿 25 年以上者。
 - C. 年資滿 10 年以上且年紀滿 60 歲者。
 - 退休金給付標準：以核准員工退休前六個月之

平均薪資為員工退休金基數計算標準，按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以上之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合計最高給予四十五個基數。

2. 勞工退休金（新制）：113 年度雇主勞工退休金提撥金額新台幣 14,980 仟元。
 -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新制勞工退休金。
 - 每月依員工之勞工退休金投保等級提繳 6% 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 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其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退休金者，另依其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帳戶。
3. 本公司員工退休後，若身體健康且仍有工作意願者，可再聘僱回任，並簽訂書面契約，以保障勞雇雙方權益。

● 教育訓練

人才培育是公司永續成長的關鍵動力之一。華電能在激烈的產業競爭中順利轉型並朝向穩健成長，優秀且忠誠的人才才是我們成功的重要因素。因此，華電持續致力於創造公司、員工與股東三贏的局面，並特別重視為員工提供一個能夠發揮最大潛能的優良環境。我們不僅提供與職能相關的教育訓練，幫助員工提升專業技能，也鼓勵員工持續學習和成長，期望員工與公司一同邁向永續發展。

雖然在 2024 年尚未進行大規模的正式教育訓練安排，但仍有針對職能進行相應的專業培訓。展望未來，華電將進一步規劃並加強員工教育訓練體系，並定期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機會，協助員工在職業生涯中持續成長，與公司共同發展。未來幾年內，我們將致力於建立一套完善的員工訓練計劃，並設定訓練時數目標，以進一步提升員工的職能與整體競爭力。



3.2 職業安全與衛生

衝擊影響

若發生職安衛危害事件，對員工生活及健康造成影響，導致員工傷病率提高，也影響公司營運成本及聲譽。

政策承諾

推動安全文化以及員工全方位的健康管理。

採取之行動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落實預防職業病與職業傷害。

目標

短期目標

1. 零重大職業傷害事件。
2. 實施員工健康衛教，並進行各類型危害預防宣導、事故緊急應變演練，以提升員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意識。
3. 持續實施危險性機械設備或化學品之使用與儲存安全，實施自主檢查與不定時稽核。

中長期目標：

1. 零重大職業傷害事件。
2. 每二十萬工時之失能傷害頻率小於 0.31。
3. 持續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打造零職業災害安全衛生職場。

2024 年員工聘僱類型統計

訓練項目	2022		2023		2024	
	時數	人次	時數	人次	時數	人次
新人訓練	90	30	48	16	48	16
作業技術	11	58	8.5	29	12	29
品管技術	2	9	2	10	2	9
環安衛	176	44	221	64	331	83
其他	-	-	3	1	12	3
總計	279	141	282.5	120	405	140

評估機制

1. 透過新進及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職傷案例分享，避免類似案件再發生。
2.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醒現場主管，協助現場工作安全之監督管理責任。

績效結果

1. 2024 年無重大職業傷害事件。
2. 完成自主檢查危險性機械設備，並符合規定。
3. 完成員工新進、在職、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人員回訓教育訓練。

利害關係人議合

新莊廠 2024 年度召開 4 場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主要討論事項有

1. 有關吊升電纜軸時，應加強之安全措施。
2. 員工使用之電動自行車，應依規定擺放，以避免電動自行車發生起火事件，而引起火災事故。
3. 工廠內員工意外職業傷害之後續加強輔導措施。

新屋廠 2024 年召開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主要討論事項有

1. 固定式起重機維修與定期保養討論。
2. 同仁發生職災報告及討論後續防護措施提出。
3. 本廠推行 ISO/CNS45001 職安管理系統執行進度討論。
4. 空壓機操作注意事項及保養重點。

● 職業安全與衛生概況說明

華電科技重視職場環境與安全，公司於 2024 年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依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法」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等相關法規。2024 年依據法規建置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系統性監督及管理本廠安全衛生相關事項運作，並制定本廠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供員工遵守，有系統監督及管理本廠安全衛生相關事項運作。藉由職安管理系統事前規畫、收集、評估，篩選重要危害事項，積極管理追蹤，降低員工工作危害，改善員工健康安全

工作環境，提升工作效能，達到勞資雙贏的目的。適用範疇包含全體員工、其中非員工的工作者係為與公司簽訂契約的承攬商，包括餐廳廚師、廚工。

為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入本工廠現場施工之承攬人、再承攬人執行承攬作業時，依下列管理程序辦理，以保護工作現場員工與避免造成環境的傷害，凡與本工廠交易之承攬商均須簽安「承攬商承諾書」達成本廠企業社會合作之責任。

廠商承諾

簽署承攬商承諾書



施工前

- 共同作業協議組織
- 人員管制（訓練合格）
- 危害告知
- 設施（備）檢查
- 流程檢查
- 電氣機具管制
- 特殊作業申請



施工中

- 危險、環境作業管理
- 不定時作業巡視
- 事故矯正預防
- 事故緊急應變



施工後

- 還原施工現場
- 作業人員立即離廠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組成成員有職業安全管理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甲級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事業各部門主管及勞工代表、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等，針對如何降低工作場所之危害，提供員工安全衛生的健康環境的相關議題，進行溝通與諮詢，以維護工作場所之安全與衛生。

● 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事故調查

2024 年起每年職業安全與衛生相關風險由安全衛生管理單位負責辨識、評估與管控。若發生事故或意外，應立即根據權責進行應變處理，並向工作場所負責人及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報告。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接獲通報後，會同工作場所負責人依情況進行必要處置。如發生職業災害，若造成人員傷亡、三人以上罹災，或一人以上需住院治療，本公司將在 8 小時內通報當地勞動檢查處，並將該事件列為重大職業災害事故。

為預防職業安全事故或意外，本公司依照職安法第 18 條規定，若發現工作場所存在立即發生危險的情況，工作場所負責人應立即停止作業，並指導員工退避至安全場所。若員工在執行職務過程中發現有立即危險，並在不危及他人情況下自行停止作業並退避至安全場所，應立即向直屬主管報告。公司不得因此對該員工予以解僱、調職、停發工資或其他不利處分。若公司能證明員工濫用停止作業權，且經主管機關認定符合相關勞動法規，則不受此限制。

新屋廠：以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為主，主要依賴人工製作與組裝作業，使用高風險機械、器具及部分化學性有害物質。

新莊廠：以電線電纜製造為主，主要使用機械、器具及設備，雖涉及部分危險性機械，但未產生有毒物或有害物的廢棄物。

堆高機操作風險指標與管控機制

項目	風險指標	管控機制
人員行為與資格審查	1. 堆高機駕駛無操作合格證 2. 堆高機在廠內道路行駛，速度過快。 3. 堆高機駕駛搭載其他員工	1. 堆高機駕駛須有操作合格證，才可操作。 2. 所有員工須接受新進及在職安全 衛生教育訓練，知悉並遵守堆高機駕駛須有操作合格證，才可操作。 3. 堆高機操作須遵守堆高機作業標準規定。（戴安全帽、繫安全帶） 4. 所有員工優先禮讓堆高機通行
運輸設備	堆高機定期保養維修	1. 操作堆高機前，依照規定事前檢查堆高機水箱、油量、煞車、叉舉及車燈是否正常？ 2. 堆高機操作載物須檢視物件，勿超過負載重量。
外在環境	1. 道路限速 2. 路面修整	天候視線不佳，另指派專人協助指揮堆高機操作

職業危害與事故處置流程

STEP 1

重大職業災害發生後，立即報告安衛室及上級主管，並依相關規定通知消防單位、醫療單位。如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於 8 小時內，通報當地勞動檢查機構。



事故發生

STEP 2

安衛室於重大職業災害後，協助各單位職業災害調查處理，會同勞工代表及部門主管赴現場勘查及並檢討重大職業災害經過與處理。



事件檢討

STEP 3

依據職業災害調查結果，協助心事件調查改善事項，列管追蹤至改善完成。針對發生重大職業災害現場，拍攝存證併同調查報告，送安衛室做教育訓練之案例教材，防止類似事件再度發生。



事件改善

門禁安全

針對大門及全廠週邊道路，設有中央監控系統由警衛 24 小時監控管理。

環境衛生

1. 每月保養飲水機，確保飲用水質安全。
2. 每年夏季環境消毒，消滅病媒蚊孳生。

工作安全

1. 新進及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現場職前訓練，確保工作程序熟悉及安全。
2. 危險機械及設備，操作人員須證照或接受上課訓練，動力沖剪機器有防護措施。
3. 現場單位製作作業準書，供員工工作依循，避免職傷發生。

健康服務

1. 廠內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隨時提供員工傷病諮詢與簡易急救醫療處理。
2. 每三年辦理全廠員工健康檢查；65 歲以上員工每年健康檢查。
3. 噪音場所監測異常，作業勞工聽力追蹤健檢。
4. 提供員工健康醫療保健相關諮詢宣導。

消防安全

每年完成消防設備安全檢修申報及改善，並制定消防安全防護計畫，做為廠內消防安全依據。

消防演練

設置防火管理人、落實消防安全衛生教育，每年舉辦消防演練，加強宣導員工消防常識。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如下所列：

1. 工作場所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公司或工作場所負責人應即令停止作業，並使員工退避至安全場所。
2. 員工執行職務發現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時，得在不危及其他工作者安全情形下，自行停止作業及退避至安全場所，並立即向直屬主管報告。
3. 公司不得對前項員工予以解僱、調職、不給付停止作業期間工資或其他不利之處分。但公司證明勞工濫用停止作業權，經報主管機關認定，並符合勞動法令規定者，不在此限。

● 工作者溝通諮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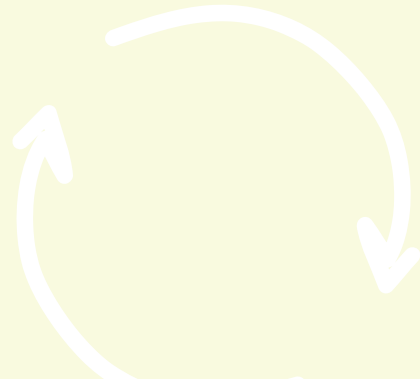
本廠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甲級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擔任主席，每季召開公司層級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審議、協調及推動全工廠性安全衛生事項、各單位業務關聯者派員參加、說明本廠各部門安衛相關業務執行狀況，另外勞工代表可於職安委員會中，針對安全衛生推動、執行狀況要求各單位說明，透過會議協調、審議及溝通安全衛生執行狀況。

會議組成人員

勞資比例：10：1

討論議題

1. 擬定年度職業安全衛生計畫及討論
2.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結果報告及討論
3. 職安衛衛生教育執行報告與討論
4. 廠內設備機械自動檢查現況報告與檢討
5. 現場巡視安全缺失輔導及改善討論
6. 職傷案件檢討改善
7. 勞工安全衛生建議提案討論
8. 職安政策改變宣導推動與討論
9. 職安衛會議記錄公告及轉各單位周知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成員

由職業安全管理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甲級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事業各部門主管及勞工代表共同組成。

職掌

- 對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並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
- 審議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計畫、作業環境監測計畫、監測結果及採行措施、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事項、各項安全衛生提案、事業單位自動檢查及安全衛生稽核事項、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危害之預防措施、職業災害調查報告、承攬業務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 考核現場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 其他有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協商與溝通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廠區最高主管代表雇主擔任主任委員，每季定期召開會議 1 次，2024 年召開四次會議。



● 職業健康服務與健康促進

員工是企业最寶貴的資產。基於保護員工健康與促進福祉的理念，華電積極推動健康風險評估、健康管理與健康促進等制度化作為，並落實工作環境危害評估與衛生教育，致力打造安全、健康與友善的職場環境。

為有效識別與控管職業健康風險，公司訂定《職業疾病預防與控制管理辦法》，以系統化流程保障員工身心健康與職業安全。所有新進員工皆須接受一般體格健康檢查，作為入職健康狀況之參考依據；在職員工則每三年接受一次定期健康檢查。此外，針對涉及高風險作業（如噪音、高溫或粉塵）的同仁，公司每年安排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並依據檢查結果實施異常分級管理，提供個別健康指導與衛教資源，加強職業病預防與健康意識培養。

對於檢查結果顯示不適應原作業環境之員工，公司將依照專業醫師建議，適當調整其工作內容、作業場所或工時，並持續追蹤其健康狀況，落實「預防為先、健康為本」的照護原則。

在心理健康與支持系統方面，公司設有員工關懷專線，提供職場心理與身心健康相關諮詢服務，由專責人員協助員工應對壓力、情緒與健康議題。同時，職業安全衛生人員亦負責定期蒐集與傳達相關法規與政策更新，透過內部公告與教育訓練，協助員工強化法規遵循與自我防護能力。

為促進員工健康與團隊凝聚力，公司每年舉辦兩次自強活動，鼓勵員工參與並提升身心健康。上半年舉辦「花蓮天空之境沙灘車與海崖谷二日遊」，下半年則舉辦「台南烏山頭水庫與七股瀉湖二日遊」，不僅促進同仁間交流，也提升整體組織向心力與幸福感。

年度	在職員工健康檢查	職護健康諮詢	投入經費（元）
2022 年	新進員工 29 人 / 次 員工健檢 38 人 / 次 特殊健檢 24 人 / 次	職護 6 人 / 次 （一般衛教）	58,000
2023 年	新進員工 16 人 / 次 員工健檢 39 人 / 次 特殊健檢 27 人 / 次	職護 47 人 / 次 （一般衛教）	400,000
2024 年	新進員工 16 人 / 次 員工健檢 222 人 / 次 特殊健檢 2 人 / 次	職護 41 人 / 次 （一般衛教）	254,000





●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確保全體員工具備必要的職業安全衛生知識與風險防範意識，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子法規定，規劃並實施各類別之職安教育訓練，涵蓋新進人員、特別危害作業人員、管理人員及在職員工等不同對象，落實分級訓練制度。

訓練內容包括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作業風險辨識與控制、安全作業標準程序、緊急應變處置等，藉由制度化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職場潛在風險之認知與應對能力，達成「預防為先、安全第一」之目標。

公司亦持續透過內部講習、專家講座及法規宣導等多元方式，提升職安文化與安全素養，確保員工能在安全、健康的環境中工作，進而降低職災風險，強化整體營運韌性。

年度	課程項目	場次	時數	人數
2022	消防訓練（防護 / 防災）	4	4hr	62
2022	新進一般教育訓練	18	3hr	40
2022	在職員工一般教育訓練	1	3hr	200
2023	消防訓練（防護 / 防災）	4	4hr	53
2023	新進一般教育訓練	10	3hr	20
2023	在職員工一般教育訓練	2	3shr	92
2024	消防訓練（防護 / 防災）	4	4hr	72
2024	新進一般教育訓練	7	3hr	14
2024	在職員工一般教育訓練	4	3hr	98

年度	課程主題	人次
2022	吊升荷重在（公噸）三公噸以上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訓練	1
	荷重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訓練（初訓 / 回訓）	6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訓）	1
	急救人員（回訓）	1
	高壓氣體作業主管（回訓）	1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回訓）	1
	未滿 3 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初訓）	2
	荷重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訓練（初訓）	16
2023	吊升荷重在三公噸以上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訓練	8
	駕駛一公噸以上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	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訓）	2
	急救人員（初訓 / 回訓）	5
	粉塵作業主管	1
	一般安全衛生及營造作業教育訓練	1
	局限空間危害預防宣導	1
	職業疾病危害預防宣導	1
	製造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宣導	1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回訓）	2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回訓）	1
	未滿 3 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回訓）	1
	乙炔熔接裝置…作業人員（回訓）	1

2024	荷重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訓練（初訓 / 回訓）	4
	未滿 3 公噸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初訓）	1
	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1
	急救人員	1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訓練	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回訓）	2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	1



● 職業災害統計

2024 年華電之員工工作者發生 8 件職業傷害事件，無職業病案例，非員工之工作者未有相關事件發生。除每年統計歷年發生職傷案件，華電更加強宣導廠區職業安全衛生重要事項，避免職傷案件發生；提升員工重視工作安全。本工廠發生職傷案件較少，統計歷年職傷個案，以此為基準做職傷個案教育訓練宣導，輔以現場巡視，走動管理，即時糾正，減少職傷案件發生機率。新屋廠職業傷害的主要類型為壓傷、燙傷、割傷、刮傷；新莊廠職業傷害的主要類型為交通意外事故。

為提升工作場所安全與降低職業災害風險，公司持續進行職安事件的紀錄、檢討與改善，針對實際發生的事件執行個案分析，並擬定有效防範措施，落實安全管理制度。以下為近年度職業災害彙整及對應預防對策：

編號	災害情形	防止對策
1	鍍鋅鐵板作業時割傷手部	- 納入新進與在職員工之安全教育教材 - 加強現場操作之危害辨識訓練
2	鋁門窗組裝過程，長形工具冒出地面導致絆倒	- 現場設置暫時佔用標示 - 強化廠區通道整潔管理與巡查
3	修剪五金部品時，剪刀掉落造成腳踝刺傷	- 尖銳工具應放置於工具盒中 - 教育員工工具管理及使用後歸位觀念
4	網綁鋁板過程中，台車翻覆	- 物料裝載應由兩人協同進行 - 強化繩索綁緊作業規範與實作演練
5	上班途中遭遇交通事故（機車事故）	- 持續宣導員工交通安全與遵守法規 - 推廣安全騎乘守則
6	於領料場作業時突感身體不適，撞擊料架造成撕裂傷	- 提醒同仁注意身體狀況，異常應即時通報並就醫 - 主管適時關心並調整員工工作負荷
7	搬運電纜成品時掉落砸傷腳部	- 強化防護裝備（如防護鞋）配戴規定 - 宣導搬運標準作業流程

● 持續精進作為

1. 將災害案例納入年度教育訓練課綱，提升員工風險意識。
2. 推動各部門定期進行工作環境風險自評與回報。
3. 每季進行安全稽核與回顧作業流程，確保防止對策落實。
4. 鼓勵員工通報未遂事件，建立預警機制。

年度		2022		2023		2024	
類別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職業傷害	一般職業傷害數量（損工日數 180 天以內者）	5	2	4	1	7	1
	嚴重職業傷害數量（損工日數大於 180 天以上）	1	0	0	0	0	0
	可紀錄之職業傷害件數	6	2	4	1	7	1
	職業傷害死亡人數	0	0	0	0	0	0
	損工日數（註 1）	298	26	178	2	177	24
	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註 2）	0.51	0	0	0	0	0
	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註 3）	2.42	1.4	1.86	0.7	3.65	0.7
職業病	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註 4）	0	0	0	0	0	0
	職業病件數	0	0	0	0	0	0
	職業病死亡人數	0	0	0	0	0	0
	職業病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註 5）	0	0	0	0	0	0
	可記錄之職業病件數	0	0	0	0	0	0

註 1：自傷亡日起算，單一個案所有傷害發生後之總損失日數。受傷害者暫時（或永久）不能恢復工作之日數，不包括受傷當日及恢復工作當日，但應含中間所經過之日數（包括星期天、休假日或事業單位停工日）及復工後因該災害導致之任何不能工作之日數。

註 2：嚴重的職業傷害比率＝（嚴重職業傷害數量（排除死亡人數）× 20 萬工時）／總經歷工時。

註 3：可記錄之職業傷害比率＝（可記錄之職業傷害件數 × 20 萬工時）／總經歷工時。

註 4：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職業傷害所造成的死亡人數 × 20 萬工時）／總經歷工時。

註 5：職業病所造成的死亡比率＝（職業病所造成的死亡人數 × 20 萬工時）／總經歷工時。

04

環境永續

4.1 氣候變遷因應

華電深信環境保護是每個人的責任，並致力於減少空氣污染、廢水排放、廢棄物產生及化學品使用，以減輕對環境的影響。積極回應全球氣候變遷議題，選用清潔能源、優化製程與設備，降低能源消耗，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為應對極端天氣事件與全球暖化盡一份力。除了在能源使用上不斷努力，也積極推動廢棄物的循環再利用，減少資源浪費並改善生態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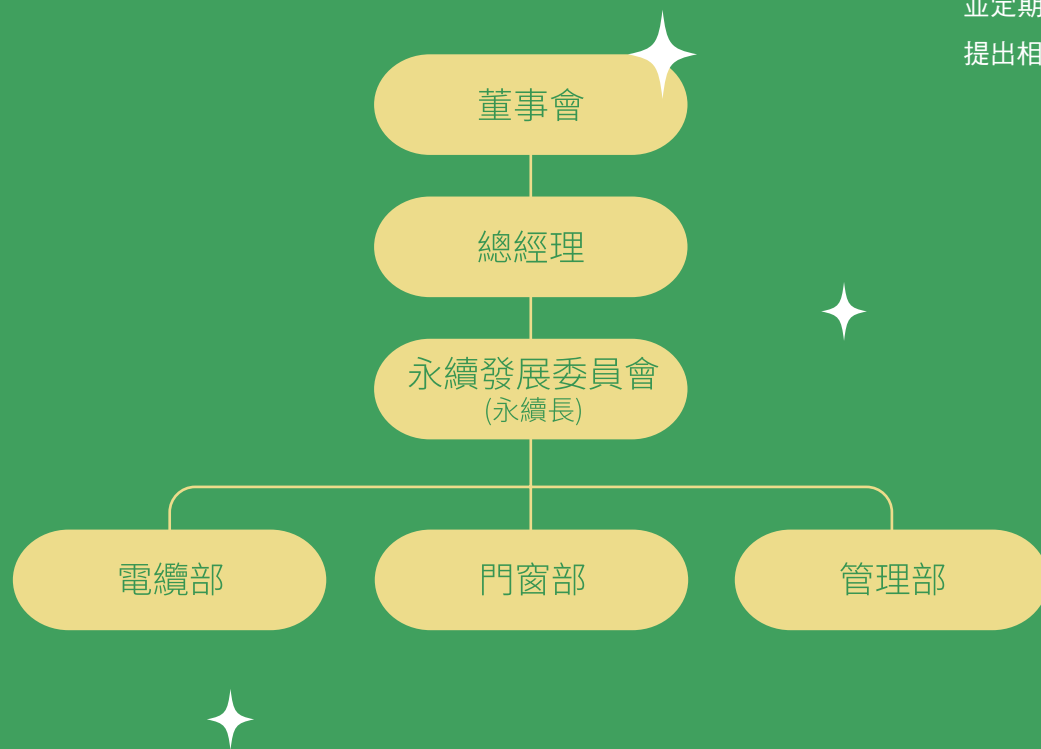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恪守相關環保法規，並積極配合政府主管機關的監督與稽查。建立了完善的環境管理系統，制定並執行一系列環境管理作業流程，定期進行稽查，確保各項措施落實。為推動環境保護，本公司也積極與員工、協力廠商、供應商及客戶合作，共同邁向企業與環境的永續共榮。

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之潛在財務風險與機會，華電公司預計於 2027 年完成組織性規劃，以建構系統化的氣候財務影響評估與預測機制。此機制將參考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針對實體風險（如極端氣候、乾旱、水資源短缺）與移轉風險（如政策變動、碳定價）進行財務影響試算。



● 治理

華電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實現永續經營，已由董事會指導總經理室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確保企業社會責任的落實。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並與各部門密切協作。委員會根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架構進行風險與機會評估，通過識別風險程度來確定重大風險和機會，並從政策、法規、市場及生產等方面進行風險分級，評估潛在影響，並建立氣候韌性思維。



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審議和指導公司策略、關鍵行動計劃、風險管理政策、年度預算及商業計劃，並設定營運目標，監督執行情況。在重大資本支出、收購及撤資決策中，委員會會考慮氣候相關議題。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氣候相關事項的進展情況。

自 2024 年起，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批准設立，全面負責公司 ESG 業務，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各部門負責收集數據，監控氣候相關問題，並進行分析，提出相應政策和目標，確保管理層透過委員會掌握並處理氣候相關事宜。



● 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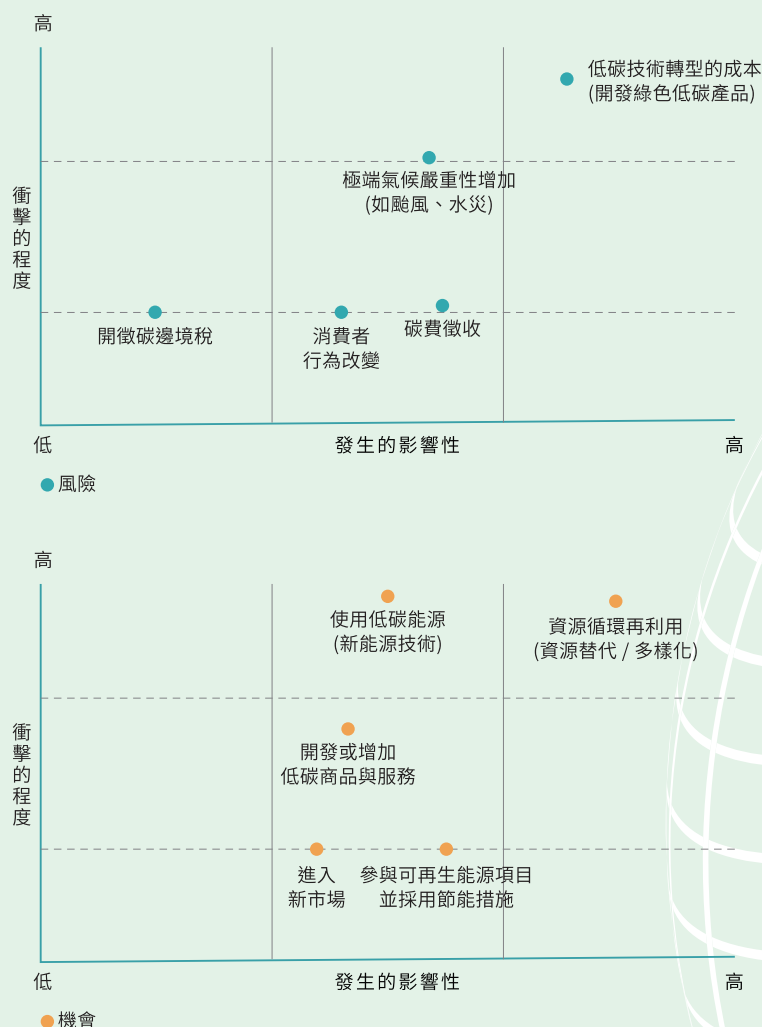
為全面掌握氣候變遷對華電營運的影響，本公司已建立以永續發展為核心的風險管理機制，並成立專責的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變遷相關的風險與機會。該委員會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將結果報告董事會，確保高層領導對氣候變遷風險有充分了解。

依據 TCFD 建議，本公司將氣候變遷風險納入長期策略規劃，並根據具體風險情境制定對應的行動計劃。風險評估涵蓋物理風險（如極端天氣影響）與過渡風險（如政策變動與市場需求變化），並評估這些風險對財務表現、運營模式及供應鏈的潛在影響。積極評估氣候機會，如綠色產品市場，確保在未來市場中佔有競爭優勢。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與機會把握機制，應對氣候變遷，同時推動公司的永續發展目標。

為系統性掌握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可能帶來之風險與衝擊，華電依循 TCFD（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展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辨識與評估作業。針對實體風險部分，參考中央氣象署 TCCIP 氣候變遷情境資料，採用 RCP 4.5（中度減碳情境）及 RCP 8.5（高排放情境）兩種路徑進行模擬分析。

本次評估共初步蒐集 12 項氣候風險主題與 6 項氣候機會主題，涵蓋轉型風險、實體風險、政策法規、科技變遷、市場變動與聲譽管理等

面向。並邀集公司內部利害關係人針對各主題之「衝擊程度（Impact Severity）」與「發生可能性（Likelihood）」進行雙軸矩陣評估，藉以識別出對企業營運最具影響力之關鍵議題，作為後續風險管理與機會因應策略之依據。



氣候重大議題衝擊說明與潛在財務影響之與管理方式說明如下：

面向	類型	氣候議題	衝擊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	影響範圍			時間影響度	因應行動方案
					上游	組織自身	下游		
轉型風險	技術風險	低碳技術轉型的成本（開發綠色低碳產品）	- 因客戶日益要求供應商提供「環境產品聲明（EPD）」及「低碳解決方案」。 - 原物料與能源成本增加	開發低碳產品的投入成本增加	V	V		短期 1-2 年	- 公司與同業及技術研發單位合作，推動超耐熱鋁合金開發，預計於 2026 年投入量產，並建置鋁條熱處理製程，強化產品耐高溫與載流能力。 - 針對低損碳纖維鋁導線產品持續進行特性驗證與性能試驗。該產品兼具低電阻、輕量與高強度特性，預期可應用於高效率輸電與新能源場域。
實體風險	立即性	極端氣候嚴重性增加（如颱風、水災）	極端氣候發生頻率增加（如颱風、洪水、熱浪等）恐造成供應鏈中斷，包括原材料供應延誤、運輸受阻、生產線停工等情形，進而導致公司無法如期交貨，對客戶服務造成影響。	生產中斷造成營業收入減少，費用增加。		V	V	中期 3-5 年	為因應極端氣候可能導致之供應中斷風險，公司積極落實供應鏈管理機制，提升整體營運系統韌性與風險承擔能力。
機會面向	能源來源	使用低碳能源（新能源技術）	因應全球減碳趨勢，導入低碳能源（如太陽能、風能、綠電採購或再生能源憑證 T-REC 等）將有助於企業減少營運碳足跡，提升永續競爭力與市場聲譽。	降低營運成本	V	V		中期 3-5 年	研擬在新莊廠屋頂、新屋廠屋頂增設太陽能光儲設備（1,673KW），發電且儲能新莊廠、新屋廠內自用電力供應，減少台電外部電力供應。
	產品和服務	資源循環再利用（資源替代 / 多樣化）	資源效率提升、材料替代、供應鏈風險降低、環境法規合規	增加營業收入，降低原物料成本。	V	V	V	短期 1-2 年	為降低原物料依賴與製程碳排放，公司積極導入回爐料（再生金屬原料）於產品製程中，作為因應氣候變遷與落實循環經濟的重要策略。

●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鑑別

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流程

STEP 1

➤ 蒐集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

深入研究全球氣候變遷趨勢及與產業相關的議題，涵蓋過去及未來的氣候變化、政策和法律變動、市場趨勢以及科技發展等方面。這些因素可能對華電的業務運營和財務表現產生潛在影響。

STEP 3

➤ 分析財務衝擊

根據 TCFD 指引，進行相應的財務揭露，闡述華電對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和機會的認識及應對措施。這將包括揭示華電的財務衝擊、風險管理策略與目標，以及不同時間範圍內的風險和機會展望。透過財務揭露，向利害關係人提供更多關於華電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透明度。

STEP 2

➤ 辨識實體和轉型風險與機會

通過各單位訪談，彙總所有可能影響營運的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並據此設計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問卷。評估這些氣候相關趨勢和議題對華電業務的具體影響，包括識別可能對實體資產、供應鏈、運營及市場地位帶來的風險，並同時探索可能出現的轉型機會。

STEP 4

➤ 研擬應對措施

對於鑑別出的重點風險和機會，制定相應的因應措施，旨在有效應對風險並充分利用機會實現業務目標。同時，定期檢視並評估管理成效，了解因應措施的執行情況及具體成效，並根據需要進行及時調整。

●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的排放量，是造成氣候緊急狀態的主因，企業的溫室氣體管理，是各利害相關者關心的主要議題之一。自 2023 年起，本公司依照 ISO 14064-1 與行政院環境部溫室氣體查驗指引，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機制，每年定期盤查全公司各廠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2024 年全廠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共計為 22,596.912 公噸 CO₂e，其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為 4.98 公噸 CO₂e / 百萬元。為確保資料的正確性與完整性，華電委託獨立第三方單位進行外部查證，並通過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之第三方確信。

202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項目	2024 年
類別 1：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 ₂ e)	1,290.2861
類別 2：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 ₂ e)	4,931.8245
類別 3：來自運輸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tCO ₂ e)	418.6508
類別 4：來自組織使用的產品之溫室氣體排放 (tCO ₂ e)	15,956.1507
總計 (tCO ₂ e)	22,596.9121

註 1：因應金管會要求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上市櫃公司盤查個體公司，基準年為 2024 年。

註 2：盤查 2024 年台北總公司、新莊廠、新屋廠、台中營業所及高雄營業所。

註 3：所進行盤查之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 (CO₂)、氧化亞氮 (N₂O)、甲烷 (CH₄)、氫氟碳化物 (HFCs)、全氟碳化物 (PFCs)、六氟化硫 (SF₆)、及三氟化氮 (NF₃) 七種溫室氣體。

註 4：外購電力引用經濟部能源局公布之電力排碳係數為 0.474 公斤 CO₂e/ 計算。

註 5：GWP 值引用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

註 6：轉換係數來源為環境部於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5 日依環部授氣字第 1139101231 號公告「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產品碳足跡資訊網、2023 台北捷運永續報告書、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統計室 2024 統計應用分析報告、高鐵網站、國際民航組織 (ICAO) 官網、質量平衡法、IPCC-VOCs 計算及化糞池係數參考、ecoinvent 3.11。

註 7：類別 1 包含固定排放、移動排放、逸散排放；類別 2 包含用電；類別 3 包含來自運輸間接、類別 4 包含來自組織使用。

4.2 能源管理

華電主要聚焦於系統性、戰略性地規劃和控制能源的使用，目的是提高能源效率、降低能源消耗，並確保遵循公司政策和法規。這不僅包括設計與實施具體的節能措施，還涵蓋了長期的監控、評估與改進。

為了實現節能減碳目標，華電建立了全面的能源管理政策，並將其融入到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中。首先對能源消耗進行全面的評估，依據評估結果設立了具體的節能目標。持續監控所有能源消耗量，且根據實際情況進行動態調整。包括引入高效能設備（如 LED 燈具替換）和智能感應開關，以及優化現有設備管理，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能源管理體系要求定期進行能源消耗審查，並根據政策要求全面檢查設備。專責部門負責每日能源數據的監控，確保公司達成既定的節能目標並持續提升能源利用效率。為了將節能減碳融入企業文化，加強員工能源意識，定期舉辦培訓並設立激勵措施，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積極參與，確保公司政策的有效實施。

能源	使用量	單位	係數	單位	總熱值
電力	10404693.1081	度	0.0036	GJ	37456.8952
汽油	33753.7610	公升	0.03184	GJ	1074.7198
柴油	80572.3630	公升	0.03614	GJ	2911.8852
液化石油氣	16092.9360	公升	0.02493	GJ	401.1969
重油	220000.0000	公升	0.04017	GJ	8837.4000
合計					50682.0970

● 2024 年能源密集度

年度	2024		
能源	總熱值 (GJ)	營業額 (佰萬)	能源密集度
電力	37456.8952	\$ 4,537,973	0.01
汽油	1074.7198	\$ 4,537,973	0.00
柴油	2911.8852	\$ 4,537,973	0.00
液化石油氣	401.1969	\$ 4,537,973	0.00
重油	8837.4000	\$ 4,537,973	0.00

註：電力係數：1 度 (kWh) = 3.6 MJ = 0.0036 GJ/度 汽油熱值：7,609 kcal/L (來源：113 年環境部公告)，換算係數：1 kcal = 4.184 kJ = 0.000004184 GJ，故為 7,609 kcal/L × 0.000004184 = 0.03184 GJ/L 柴油：熱值：8,642 kcal/L (來源：113 年環境部公告)，換算係數：1 kcal = 4.184 kJ = 0.000004184 GJ，故為 8,642 kcal/L × 0.000004184 = 0.03614 GJ/L 液化石油氣：熱值：5,959 kcal/L (來源：113 年環境部公告)，換算係數：1 kcal = 4.184 kJ = 0.000004184 GJ，故為 5,959 kcal/L × 0.000004184 = 0.02493 GJ/L 重油：熱值：9,600 kcal/L (來源：經濟部能源局公告)，換算係數：1 kcal = 4.184 kJ = 0.000004184 GJ，故為 9,600 kcal/L × 0.000004184 = 0.04017 GJ/L

● 節能措施

為落實綠色永續發展目標並有效利用能源資源，本公司推行多項具體節能減碳措施，涵蓋日常營運之各層面，內容如下：

1. 節能行為倡議：於午休期間實施熄燈 30 分鐘政策，並鼓勵員工隨手關燈與關閉未使用之電器設備，養成節能習慣，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
2. 空調與溫控管理：冷氣設定溫度維持在 26℃，並透過保持空氣流通的方式提升空調效率，降低能源浪費。
3. 高效能設備導入：採購具節能標章之高效能設備，並定期進行設備巡檢與保養，確保其運轉效能達最佳狀態。
4. 交通碳排減量：推動員工改採公共運輸、共乘或視訊會議方式，降低因通勤與出差所產生之交通碳排放。
5. 綠色辦公行為：提倡使用環保餐具如環保筷與環保杯，並減少一次性產品使用和辦公室垃圾量。
6. 自然通風應用：於氣候條件允許下，鼓勵開窗通風，善用自然風替代空調，降低冷媒與電力消耗。

本公司藉由上述措施，不僅有效降低能源消耗，更促進員工日常中落實節能減碳行動，逐步形塑綠色低碳之企業文化。

● 減碳策略與目標

依據金管會函示（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1030 號）之規範要求，本公司預計於 2026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固定、移動與逸散排放），並於 2028

年完成查證，進一步揭露範疇一與範疇二（間接排放）之排放數據。自 2023 年起即展開基礎資料蒐集，並預計於 2024 年完成首次盤查與查證。

為因應氣候變遷風險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已制定以下具體減碳策略與推動目標：

1. 能源管理與節能行動
 - 優化空調與照明系統管理，提升能源效率。
 - 強化設備巡檢制度，確保運作效能穩定。
 - 鼓勵員工以低碳交通替代傳統通勤方式。
2. 長期減碳規劃
 - 鋁爐排放外包：兩年內完成新莊廠鋁爐排放外包，減少重油使用與溫室氣體排放。
 - 太陽能與儲能系統：於新莊及新屋廠區屋頂裝設太陽能系統，結合儲能裝置，供應辦公與基本照明用電。
 - 交通工具電動化：將公務車與堆高機逐步轉換為電動車；主管車輛改以交通補貼鼓勵大眾運輸或綠色出行。
3. 減碳目標
 - 2030 年前每年降低 1%～3% 之溫室氣體排放；
 - 2030 年起提升至每年降低 3%～5%，並依照目標進度定期檢討與調整實施成效。
 - 所有進程與成果將定期彙報董事會，以確保策略推行與監督機制到位。
4. 監控與資訊揭露
 - 持續追蹤各項減碳措施成果，並透過年度溫室氣體盤查與第三方查證，向外界揭露企業碳排放情形。

4.3 水資源管理

華電各據點及廠區皆使用市政自來水，且均不位於水資源壓力地區。而新屋廠因不涉及化學製程，故不會產生工業廢水或經處理後排放的污水。為節約水資源並提升使用效率，新莊廠設有六池廢水回收再利用系統，能高效回收並處理工業過程中的廢水，減少對外部水源的依賴。2024 年，該系統回收用水總量達 31,168.5497l 立方公尺，其用水密度為 0.0371 公噸 / 百萬元。另建立了用水監控機制，每日早上檢查是否存在異常情況，若發現問題，會立即排查並修復漏水問題，確保水資源的有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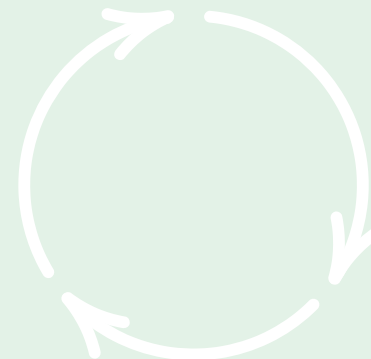
作為用水量最大的鋁纜廠，新莊廠對水資源管理採取更為嚴格的措施。為確保放流水的水質，我們在污水放流口安裝了 pH 監控儀，實時監控水質變化。定期檢測放流水的 15 個水質項目（如 COD、BOD 等）及 8 項重金屬（包括銅、鋅、鎳、鐵、鉻、總鉻、鉛和砷），並委託第三方機構進行測試，所有結果均符合法定限值標準。

● 2024 年水資源使用情形如下 (立方公尺)

	總公司	新莊工廠	新屋工廠	台中營業所	高雄營業所
自來水取水量	1,384.1500	22,203.7523	7,095.8036	228.1523	256.6915
取水量合計	1,384.1500	22,203.7523	7,095.8036	228.1523	256.6915
排水量	1,384.1500	22,203.7523	7,095.8036	228.1523	256.6915
耗水量	1,384.1500	22,203.7523	7,095.8036	228.1523	256.6915



4.4 廢棄物管理



● 廢棄物管理方法及實施方案

華電秉持源頭減量原則，積極推動廢棄物分類管理，致力於資源的最大化再利用。所有事業廢棄物均由認證合格的清運廠商處理，並符合相關環保法規。為提升全員環保意識，定期進行員工教育訓練，強化減量與分類管理，確保廢棄物處理流程透明高效，進一步提升資源再生價值。以下為廢棄物處理相關數據：

廢棄物組成成分	廢棄物清運量（單位：噸）					
	2022		2023		2024	
廠區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生活垃圾	55.44	27.05	87.02	27.05	113.50	28.24
廢塑膠	-	100.06	-	139.57	-	61.70
廢塑膠混合物	11.23	24.01	18.41	26.14	48.03	31.69
有機性汙泥	-	0.032	-	0.27	-	0.56
廢油混合物	-	-	-	-	5.85	-
廢錫渣	-	0.13	-	0.24	-	0.27
廢潤滑油	-	-	-	-	7.85	-
廢液鹼	142.17	-	85.26	-	57.17	-

註：廢棄物清運量為新屋廠及新莊廠合計

廢棄物中間處理方式（單位：噸）						
廠區	2022		2023		2024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新屋	新莊
納入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處理	-	-	85.26	-	18.01	-
焚化處理	66.67	7.94	105.43	-	161.53	-
物理處理	-	394.874	-	392.76	5.85	394.684
廠外廢（污）水處理設施處理	142.17	-	-	-	39.16	-
熱處理	-	3.36	-	-	-	-

4.5 綠色產品與 循環經濟

● 廢棄物管理方法及實施方案

專注於提升資源利用效率並減少環境影響。透過資源循環再利用，優化生產過程，並支持環保與永續發展。

◦ 鐵軸回收再利用達 100%

鐵軸在生產流程中達 100% 回收再利用率，減少對新原料的需求和廢料產生，有效降低能源消耗與碳排放，充分體現資源循環利用的綠色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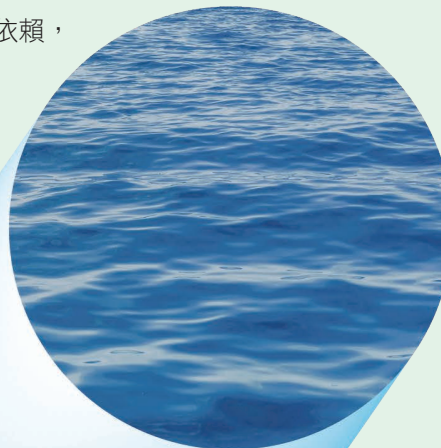
◦ 劣質鋁線回收再製

劣質鋁線電纜經回收後，通過熔製工藝轉化為新鋁線，減少對新鋁原材料的依賴，降低鋁金屬浪費，並有效減少製程中的碳排放，推動鋁線的高效循環利用。

◦ 銅線電纜回收及再製

在銅線電纜回收過程中，去除外部被覆後，將裸銅線委外溶製再利用，製成新的銅線並轉製成電纜。不僅有效減少銅資源浪費，還降低對新銅的依賴，支持資源的永續利用。

年度	品名	投入數量 kg	回爐量 kg
2022	廢銅線	346,924	422,959
	廢鋁	1,186,877	47,046
	回爐錠	3,018,403	1,318,415
2023	廢銅線	468,856	449,934
	廢鋁	944,063	64,862
	回爐錠	1,740,748	1,191,825
2024	廢銅線	491,563	437,609
	廢鋁	999,800	48,746
	回爐錠	1,322,751	692,870



05

社會公益

公司秉持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積極參與在地社區服務，透過實際行動回饋社會，促進企業與社區的良善互動與共融發展。

支持民主機制運作

新莊廠區長期配合選務機關之需求，提供廠內空間作為投開票所，便利鄰里居民行使公民權利，積極支持民主制度的順利運作，展現企業對公共事務的重視與投入。

協助環境維護與警民合作

新屋廠區主動與轄區警察局及派出所合作，定期派員協助周邊環境除草與維護工作，提升社區整體清潔與安全環境，具體展現企業關懷社區、強化警民合作的在地行動力。

本公司未來亦將持續深化與社區的連結，發揮企業影響力，透過實際參與推動社會正向發展。



GRI 準則對照表
• GRI 2

使用聲明	中華電線電纜已參考 GRI 準則報導 2024/01/01-2024/12/31 期間內，GRI 內容索引表引述的資訊。
使用的 GRI 1	GRI : 基礎 2021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組織及報導實務			
2-1	組織詳細資訊	關於華電	4
2-2	組織永續報導中所包含的實體	關於華電	4
2-3	報導期間、頻率與聯絡人	關於本報告書	2
2-4	資訊重編	關於本報告書	2
2-5	外部保證／確信	關於本報告書	2
活動與工作者			
2-6	活動、價值鏈和其他商業關係	關於華電	4
2-7	員工	幸福職場	36
2-8	非員工的工作者	幸福職場	37
治理			
2-9	治理架構及組成	公司治理架構	8
2-10	最高治理單位的提名與遴選	公司治理架構	8
2-11	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	公司治理架構	8
2-12	最高治理單位於監督衝擊管理的角色	永續治理	16
2-13	衝擊管理的負責人	永續治理	16
2-14	最高治理單位於永續報導的角色	永續治理	16
2-15	利益衝突	公司治理架構	8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2-16	溝通關鍵重大事件	永續治理	16
2-17	最高治理單位的群體智識	公司治理架構	4
2-18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	公司治理架構	4
2-19	薪酬政策	公司治理架構	4
2-20	薪酬決定流程	公司治理架構	4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幸福職場	36
策略、政策與實務			
2-22	永續發展策略的聲明	永續治理	16
2-23	政策承諾	董事長的話、關於華電、法遵與誠信經營	3、4、13
2-24	納入政策承諾	董事長的話、關於華電、法遵與誠信經營	3、4、13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18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18
2-27	法規遵循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2-28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參與公協會	7
利害關係人議合			
2-29	利害關係人議合方針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18
2-30	團體協約	勞資溝通	39

• GRI 3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3-1	決定重大主題的流程	重大主題鑑別	20
3-2	重大主題列表	重大主題鑑別	20
3-3	重大主題管理	資訊安全、產品品質與安全、創新與研發、客戶關係管理、職業安全與衛生	24、26、30、32、41

【重大主題 - 主題準則】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GRI403：職業安全衛生 2018			
403-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2	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事故調查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3	職業健康服務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4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參與、諮詢與溝通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5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訓練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6	工作者健康促進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7	預防和減緩與業務關係直接相關聯之職業安全衛生的衝擊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9	職業傷害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403-10	職業病	職業安全與衛生	41
GRI 418：客戶隱私 2016			
418-1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無此事件發生	

【自主揭露特定議題 - 主題準則】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GRI 201：經濟績效 2016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財務績效	12
202-2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響及其他風險機會	氣候變遷因應	50
201-3	定義福利計劃義務及其他退休計畫	幸福職場	36
GRI 204：採購實務 2016			
204-1	來自當地供應商的採購比例	供應鏈管理	22
GRI 205：反貪腐 2016			
205-1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運據點	法遵與誠信經營	20
205-2	有關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205-3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GRI 301：物料 2016			
301-2	使用回收再利用的物料	綠色產品與循環經濟	59
GRI 302：能源 2016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能源管理	55
302-2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能源管理	55
302-3	能源密集度	能源管理	55
GRI 303：水與放流水 2018			
303-3	取水量	水資源管理	56
303-4	排水量	水資源管理	56
303-5	耗水量	水資源管理	56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GRI305：排放 2016			
305-1	直接（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永續	54
305-2	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永續	54
305-3	其它間接（範疇三）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永續	54
305-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環境永續	55
GRI 306：廢棄物 2020			
306-3	廢棄物的產生	廢棄物管理	58
306-4	廢棄物的處置移轉	廢棄物管理	58
GRI401：勞雇關係 2016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人力分布	36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薪酬福利、員工福利	38
401-3	育嬰假	育嬰假	39
GRI404：教育訓練 2016			
404-1	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教育訓練	40
GRI 405：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2016			
405-1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9
GRI 408：童工 2016			
408-1	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使用童工之重大風險	無使用童工	

指標	揭露項目	報告書章節或說明	頁碼
GRI 417：行銷與標示 2016			
417-1	產品和服務資訊與標示的要求	產品行銷與標示	26
417-2	未遵循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相關法規的事件	無此事件發生	-
417-3	未遵循行銷傳播相關法規的事件	無此事件發生	-
GRI 418：客戶隱私 2016			
418-1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資訊安全	24

SASB 準則對照表

SASB 主題	指標代號	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能源管理	RT-EE-130a.1	總能源消耗	能源管理	55
		電網電量百分比	環境永續	50
		可再生能源百分比	-	
有害廢物管理	RT-EE-150a.1	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廢棄物管理	58
		有害廢棄物回收量	廢棄物管理	58
	RT-EE-150a.2	可報告的洩漏次數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可報告的洩漏量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可報告的恢復量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RT-EE-401a.1	含有依 IEC62474 可宣告物質的產品營收占比	-	
	RT-EE-401a.2	可符合能源之星標準的產品營收占比	2022 年 19%、 2023 年 14%、 2024 年 15%	
	RT-EE-401a.3	來自再生能源相關與能源效率相關產品的營收	-	
產品安全	RT-EE-250a.1	召回次數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召回產品數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RT-EE-250a.2	產品安全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財務損失總額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SASB 主題	指標代號	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商業道德	RT-EE-510a.1	防範貪腐或賄賂政策或作為的說明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防範反競爭行為政策或作為的說明	法遵與誠信經營	13
	RT-EE-510a.2	賄賂或貪腐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財務損失總額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RT-EE-510a.3	反競爭行為規範相關法律訴訟導致的財務損失總額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各類產品的生產數量	RE-EE-000.A	依產品類別分類產品生產數量	產品品質與安全	26
員工數量	RE-EE-000.B	員工人數	人力分布	36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要求應加強揭露事項對照表

編號	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1	消耗能源總量、外購電力百分比及再生能源使用率	能源管理	55
2	總取水量及總耗水量	能源管理	55
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之重量及回收百分比	廢棄物管理	58
4	說明職業災害類別、人數及比率	職業安全衛生	41
5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之揭露：含報廢產品及電子廢棄物之重量以及再循環之百分比(註1)	廢棄物管理	58
6	與使用關鍵材料相關的風險管理之描述	供應鏈管理	22
7	因與反競爭行為條例相關的法律訴訟而造成的金錢損失總額	本年度無相關情事	-
8	依產品類別之主要產品產量	產品品質與安全	26

註1：包含下腳料賣出或其他回收處理，應提供相關說明。

上市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編號	指標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 本公司已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目前專注溫室氣體盤查、ESG 永續報告，由董事會監督盤查進度。 永續委員會：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進度及 ESG 各項議題指標，負責整合各部門資源辨識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短期：統計分析近年發生之氣候風險，訂定改善基礎設施韌性之計畫，包含廠房、設備之妥善性，注意員工上下班風險。 中期：分析客戶需要，對極端氣候可能產生之損壞，研究在門窗產品中提升韌性或模組化容易更換之方向。 長期：電纜產品研究降低能量損耗，採用回收材料，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降低能源消耗。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如颱風、PM2.5 過高或鋒面強降雨，可能造成廠內基礎設備損壞或維修、人員健康影響等，造成營運成本、人力成本、資本支出增加。轉型行動規畫工廠屋頂加裝太陽能板光儲自用，減少台電電力用量，並轉供綠電憑證，增加公司收入，或是折抵碳稅，並計畫增設雨水回收再利用，減少自來水用量。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風險管理會以各部門提出之風險項目，並以發生機率、危害程度、損害成本三項指標進行綜合評估，對高風險項目優先提供資源進行改善，並追蹤改善成果。

編號	指標	執行情形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分析採用 TCCIP 提供的 RCP 4.5（中度減碳）與 RCP 8.5（高排放）兩種情境，並參考中央氣象局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的相關研究成果作為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之說明。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因應氣候變遷導致的政策、法規、技術與市場變化，本公司啟動「氣候風險轉型管理計畫」，以減緩潛在碳成本衝擊、提升能源效率、並回應客戶對低碳供應鏈的需求，實現永續轉型與企業韌性。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為回應全球氣候變遷挑戰與我國「2050 淨零排放」政策目標，本公司訂定每年用電量減少 1% 之具體目標，作為推動減碳行動的重要指標。除持續落實減廢、節電與節水等環境管理政策外，亦積極規劃導入再生能源，以擴大低碳營運模式。 本公司預計：（確認是否可行） - 於 2025 年前採購綠電佔總用電量 1% 至 2% - 於 2030 年前將綠電採購比例提升至 10% 透過內部效率提升與外部能源轉型雙軌並進，穩健朝向長期淨零碳排目標邁進。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詳如報告書之環境永續章節



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永續報告書

「法國標準協會」於1926年成立，作為法國國家標準的主管機關，並擔任「國際標準組織」的常任理事國代表，是全球知名的驗證機構之一。本項保證工作由「法國標準協會」亞太公司「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團隊成員均具有專業背景，且接受過AA1000 AS、AFAQ 26000、ISO 9001、ISO 14001、ISO 14064、ISO 45001、ISO 50001等永續性相關之品質、環境、能源、安全與社會責任等國際標準的訓練，而擁有主導稽核員或查證員之資格。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法標）與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電）為相互獨立的實體，法標除了本獨立保證聲明書所述內容外，並未涉及或介入華電永續報告書之準備過程。

責任

華電負責按所宣告之永續報導準則，在永續報告書中對臺灣營運據點的經濟、環境與社會面向之營運活動與績效進行報導。

法標負責按所描述的範圍與方法，為華電及其利害關係人提供一份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本聲明書僅供華電使用，不對其他用途負責。

範圍與標準

華電與法標協議的保證範圍包括：

- 保證作業範疇與「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永續報告書」揭露範疇一致。
- 法標依據AA1000保證標準(v3)之第一應用類型進行保證作業，審查與評估華電遵循AA1000當責性原則(2018)的符合程度。
- 保證作業包括審查與評估華電的相關流程、系統與管制及可取得之績效資訊，以及下列報導準則遵循的情況：

- GRI永續報導準則

方法

- 報告書採用參考 GRI 永續報導準則進行報導，對報告書內容符合 GRI 準則的一般揭露及特定主題揭露進行審查。
- 查證團隊與相關人員進行訪談，確認利害關係人的溝通與回應機制與重大主題決策流程等，然而，並不直接接觸外部利害關係人。
- 與報告書編制相關的所有文件、數據和資訊由查證團隊與相關人員的訪談進行查核。
- 基於抽樣計畫，審查組織產出、蒐集與管理報告書中所揭露的質化與量化資料的流程。
- 藉由訪談各組負責人員，檢驗與審視相關的文件、資料與資訊，評估報告書內容之支持性素材與證據來源合理。

結論

- ◆ AA1000當責性原則

包容性

華電已持續尋求利害關係人的參與，並建立重大主題，發展及達成對永續具有責任且策略性的回應。未來組織可強化利害關係人與重大性議題鑑別機制，使公司跨部門與跨地域均認知到利害關



係人觀點，以利辨識永續發展的風險與機會，擬定重大主題策略目標的監控機制，以呈現利害關係人關注之永續性績效。

重大性

華電已公布永續經營相關資訊，使利害關係人得以對公司之管理與績效進行判斷，在廣納各方之意見下，該組織發展及實施重大主題之決策機制，並透過報告書反映該組織對這些重大主題的重視與處理的優先順序。

回應性

華電已界定之報告邊界，建構具一致性與回應性的重大主題溝通與管理流程，透過與利害關係人之持續互動，確保重大議題自高階管理層至各部門均能充分理解與推動，並有效涵蓋報告邊界所涵蓋之全部營運範圍。

衝擊性

華電已在報告書中展示了一個鑑別和公平評估衝擊的過程，包括一系列來自廣泛來源的環境、社會和治理主題。對於其營運活動所帶來的衝擊，量測與評估已透過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目標來達成。未來可持續強化各項已執行之永續行動所執行監控、量測，強化風險與機會的管控，對其行動所帶來整體衝擊負責，以展現當責性及永續發展績效。

◆ GRI永續報導準則

基於審查的結果，確認報告書中一般揭露與特定主題揭露及重大主題管理揭露等，已遵循GRI永續報導準則之要求。未來可持續整合其他報導要求，彙整各營運據點之管理績效，揭露充分的永續資訊給利害關係人。

意見聲明

法標依據AA1000保證標準(v3)的查證指引及GRI永續報導準則，已發展完整的永續性報告保證準則。我們認為就華電所提供的足夠證據及現場查證的所見事實，秉持公允的原則，對該組織遵循的全球永續性報導準則的情況出具聲明。我們總結「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永續報告書」內容，對於華電的相關運作與特定績效提供了一個公平的觀點。我們相信有關華電在2024年的經濟、社會及環境等特定績效指標是被正確地呈現。

保證等級

依據AA1000保證標準(v3)，我們謹依據本聲明書中所描述的範圍與方法，審定本聲明書為中度保證等級。

以上，謹代表「法國標準協會」

Dr. August Tasi 認證與評鑑部門 理事

2025年07月25日

查證團隊：黃冠雄(主導查證員)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桃園市桃園區中平路102號20樓之2

電話：+886 3 220 0066，傳真：+886 3 220 7889

網址：<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A1000
Licensed Report
000-84/V3-OFCYD





Independent Assurance Statement

CHINA WIRE & CABLE CO., LTD. 2024 SUSTAINABILITY REPORT

The AFNOR GROUP was established in 1926. We are the 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Body of France, a permanent council member in ISO and one of the leading certification bodies in the world. This assurance work was carried out by AFNOR ASIA LTD., a subsidiary of AFNOR GROUP. All the members of the verification team have professional backgrounds and have accepted AA1000 AS, AFAQ 26000, ISO 9001, ISO 14001, ISO 14064, ISO 45001, ISO 50001, and other sustainability-related international standard trainings. All assigned verifiers have been approved as the lead auditors or verifiers. AFNOR ASIA LTD.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AFNOR ASIA) and CHINA WIRE & CABLE CO., LTD.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CWCO) are independent entities. Except for the contents described in this independent assurance statement, AFNOR ASIA is not involved in the preparation process of the sustainability report of CWCO.

RESPONSIBILITIES

CWCO is responsible for reporting its economic,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operating activities and performance in Taiwan operating locations in its sustainability report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he Repor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declared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AFNOR ASIA is responsible for providing an independent assurance statement to CWCO and its stakeholder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described scope and method. This statement is for CWCO use only and is not responsible for any other purpose.

SCOPE AND CRITERIA

The assurance scope of the agreement between CWCO and AFNOR ASIA includes:

1. The scope of assurance operation is consistent with the scope disclosed in the “CHINA WIRE & CABLE CO., LTD. 2024 SUSTAINABILITY REPORT”.
2. AFNOR ASIA performs assurance operation according to the Type 1 assurance of the 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 (v3), reviewing and evaluating CWCO's compliance with the AA1000 AccountAbility Principles (2018).
3. The assurance operation includes reviewing and evaluating CWCO's relevant processes, systems and controls and available performance information, as well as compliance with the following reporting criteria:
 - GRI Standards.

METHODOLOGY

- The Report is reported in reference with the GRI Standards, and the content of the Report is reviewed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GRI Standards for general disclosure and specific topic disclosure.



- The verification team interviewed relevant personnel to confirm the communication and response mechanism for stakeholders and the decision-making process for material topics, but did not directly contact external stakeholders.
- All documents, data and information related to the preparation of the Report were verified by the verification team through interviews with relevant personnel.
- The process of reviewing organizational outputs, collecting and managing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data disclosed in reports based on a sampling plan.
- By interviewing the responsible personnel of each group, examining and reviewing the relevant documents, materials and information, the verification team evaluated the reasonableness of the sources of supporting materials and evidence for the contents of the Report.

CONCLUSION

◆ AA1000 Accountability Principles

Inclusivity

CWCO has been continuously seeking the participation of stakeholders and establishing material topics to develop and achieve responsible and strategic responses to sustainability. In the future, the organization can strengthen the mechanism for identifying stakeholders and material topics, so that the company can recognize the perspectives of stakeholders across departments and regions, so as to identify the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formulate a monitoring mechanism for material topics strategic goals, and present the sustainable performance that stakeholders are concerned about.

Materiality

CWCO has published information related to sustainable operations so that stakeholders can judge the company's management and performance. With the opinions of all parties, the organization develops and implements decision-making mechanisms for material topics, and reflects the organization's emphasis and priorities on these material topics through the Report.

Responsiveness

CWCO has defined reporting boundaries and built a consistent and responsive communication and management process for material topics. Through continuous interaction with stakeholders, it ensures that material topics are fully understood and promoted from top management to all departments, and effectively cover the entire scope of operations covered by the reporting boundaries.





Impact

CWCO has presented a process of identifying and fairly assessing impacts in the Report, including a range of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topics from a wide range of sources. The impacts of its operational activities have been measured and assessed through a combination of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objectives. In the future, it can continue to strengthen the monitoring and measurement of various sustainable actions that have been implemented, strengthen the control of risks and opportunities, an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overall impact of its actions to demonstrate accountabilit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erformance.

◆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e review, it is confirmed that the general disclosures, specific topic disclosures, and material topics management disclosures in the Report have complied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GRI Standards. In the future, the organization can continue to integrate other reporting requirements, summarize the management performance of each operating location, and disclose sufficient sustainability information to stakeholders.

ASSURANCE OPINION

AFNOR ASIA has developed a complete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assurance standard based on the verification guidelines of the 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 (v3) and the GRI Standards. Based on the sufficient evidence provided by CWCO and the facts seen during on-site verification, we adhere to the principle of fairness and issue a statement on the global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followed by the organization. In our opinion, the information and data presented in the Report by CWCO provides a fair and balanced representation. We believe the focuses on economic, social, and environmental indicators in CWCO in 2024 are well represented.

ASSURANCE LEVEL

In accordance with the AA1000 Assurance Standard (v3), we verified this assurance statement corresponding to a moderate level. The scope and methods are as described in this statement.

For and on behalf of AFNOR :

Dr. August Tasi
The Director for Certification and Assessment
Jul.25.2025

Verification team: Kuan Hsiung Huang (Lead Verifier).

AFNOR Asia Ltd.—20F, No. 102, Chung Ping Rd., Taoyuan, Taiwan
Tel. : +886 3 220 0066, Fax : +886 3 220 7889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A1000
Licensed Report
000-84/V3-OFCYD

afnor
GROUPE



Certificate

Certificat

報告編號：(TH24-613 / 第 1 版)

溫室氣體查證報告意見書 THGHG24613-01

查證範圍：中華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4 樓及 58 號 5 樓之 2
☒涵蓋其他場域範圍如附頁所示。

查證準則：ISO 14064-1: 2018

查證目標：法標國際根據 ISO14064-3: 2019 標準，確認上述組織之溫室氣體聲明(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依據雙方協議之查證準則進行查證並提出報告，法標國際以客觀公正的立場及原則(相關性、完整性、一致性、準確性、透明度)執行查證。

數據期間：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檢視的數據為歷史性質)

查證數據：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類別 1)：1,290.2861 公噸 CO₂e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類別 2)：4,931.8245 公噸 CO₂e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類別 3-6)：16,374.8015 公噸 CO₂e

全球暖化潛勢值(GWP)：引用 IPCC 2021 年第 6 次評估報告。

聲明依據：本聲明必須與下列文件作為一個整體以進行解釋說明。

溫室氣體盤查報告 (版次：V1；日期：2025 年 06 月 23 日)

溫室氣體盤查清冊 (版次：V1；日期：2025 年 06 月 23 日)

實質性：5% (類別 1 及類別 2)

意見類型：☒不含保留意見 ☐含保留意見(請見附頁) ☐放棄查證

查證結論：確認組織依據雙方協議查證準則之要求提出溫室氣體聲明，並公正地呈現溫室氣體數據及相關資訊，與雙方協議的查證範圍、目標和準則一致。

聲明查證數據之合理保證等級為類別 1 及類別 2、有限保證等級為類別 3 至類別 6

本文件核發日期：2025 年 07 月 10 日

APPROVED BY

Dr. August Tsai
Director for Certification
ON BEHALF OF
AFNOR ASIA

第 1 頁 / 共 4 頁
(本文件不可單頁使用，單頁使用無效。)

AFNOR Asia Ltd -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N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113-2024/00



Certificate

Certificat

報告編號：(TH24-613 / 第 1 版)

多場址範圍之地理位置：

廠區 / 公司	活動範圍地址
台北總公司與營業所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三段 58 號 4 樓及 58 號 5 樓之 2
台中營業所	台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 728 號
高雄營業所	高雄市新興區復興二路 167 號
新莊廠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 290 號
新屋廠	桃園市新屋區頭洲里中山東路二段 362 號

各類別排放量數據：

類別	內容說明	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備註
(類別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源、逸散性排放源	固定式燃燒源、移動式燃燒源、製程排放	1,290.2861	
(類別 2) 輸入能源之間接溫 室氣體排放	電力	4,931.8245	所在地基準
(類別 3) 運輸之間接溫室氣 體排放	產品下游運輸、員工通勤、商務旅行	418.6508	
(類別 4) 組織使用的產品之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購買產品、使用的服務	15,956.1507	
(類別 5) 使用組織的產品之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NS	NS	
(類別 6) 其他來源之間接溫 室氣體排放	NS	NS	

生質燃燒排放：0.0000 公噸 CO₂e

第 2 頁 / 共 4 頁
(本文件不可單頁使用，單頁使用無效。)

AFNOR Asia Ltd -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N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113-2024/00



Certificate

Certificat

報告編號：(TH24-613 / 第 1 版)

多場域數據：

排放量單位：公噸 CO₂e

廠區 / 公司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1)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2)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3-6)
台北總公司與營業所	54.8771	52.3188	141.4851
台中營業所	1.5012	8.0626	12.8945
高雄營業所	10.5585	10.4804	67.8155
新莊廠	810.3430	3,270.5031	15,151.7468
新屋廠	413.0063	1,590.4596	1,000.8596

其他查證相關資訊

組織邊界：	營運控制權
溫室氣體類型：	二氧化碳(CO ₂)、甲烷(CH ₄)、氧化亞氮(N ₂ 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 ₆)、三氟化氮(NF ₃)
預期使用目的：	自願理解溫室氣體排放狀況做為減量策略依據，以及未來符合金管會要求 (本聲明責任僅適用於上述預期使用目的，不適用其他任何目的。)
間接排放重大性 準則：	-已鑑別利害相關者要求： ☒ 是 ☐ 否 -已鑑別法規要求： ☒ 是 ☐ 否 -已鑑別排放量大小： ☐ 是 ☒ 否 -其他說明：
電力係數：	引用 2025 年 4 月 14 日能源署公告之 2024 年度電力係數
數據來源：	☒ 初級數據來源於現場營運活動的數據蒐集。 ☒ 類別 3-6 排放量計算為使用估算數據。 次級數據來源為：環境部產品碳足跡資訊網、台灣高纖官網、國際民航 組織官網、2023 年台北捷運永續報告書 ☐ 其他說明：
查證方法	☒ 現場查證
保留意見：	無
其他：	無
查證作業實施日期：	2025 年 6 月 2 日、2025 年 6 月 4 日、2025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6 月 6 日 2025 年 6 月 23 日
報告日期：	2025 年 07 月 08 日

113 2024/00

第 3 頁 / 共 4 頁
(本文件不可單頁使用，單頁使用無效。)

AFNOR Asia Ltd -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N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Certificate

Certificat

報告編號：(TH24-613 / 第 1 版)

查證團隊與技術審查
主導查證員：王映敏

簽名：

王映敏

獨立審查者：曾詩婷

簽名：

曾詩婷

查證程序

法標國際以風險評估方法及管制為基礎，證據蒐集程序包括：行前評估、現場訪視、與場址的人員訪談、確認所提供的文件證據、對排放數據進行抽樣、評估數據管理系統、確認排放數據的蒐集與彙總、生產與能源消耗之間的分析，並確認所參考的協議條款是否被適當應用。

角色與職責

受查組織責任方依據查證準則規定，負責準備並提出溫室氣體聲明。此項責任包括規劃、實施及維護與溫室氣體聲明有關的數據管理系統，溫室氣體盤查清冊和盤查報告確認。

法標國際對所報告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提供獨立的第三方查證，出具本次查證組織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查證意見。查證團隊具獨立及公正性，不存在任何利益衝突。

113 2024/00

第 4 頁 / 共 4 頁
(本文件不可單頁使用，單頁使用無效。)

AFNOR Asia Ltd - 法標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N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Certificate

Certificat

Report No. : (TH24-613 / Version 1)

Greenhouse Gas Verification Report Opinion

THGHG24613-01

Verification CHINA WIRE & CABLE CO., LTD.
Scope: 4 F., No. 58 & 5 F.-2, No. 58, Sec. 3, Zhongshan N. Rd., Zh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4027, Taiwan (R.O.C.)
☒ The information of other sites are listed on the subsequent page.

Verification ISO 14064-1 : 2018
Criteria:

Verification According to ISO 14064-3:2019, AFNOR Asia Ltd. (AFNOR ASIA) confirms that the GHG statement (GHG inventory report) of the above-mentioned organization(s) is repor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verification criteria agreed by both parties. AFNOR ASIA performs the verification with an objective and fair position and principle (relevant, complete, consistent, accurate, and transparent).

Objectives :

Data Period : From 01 01, 2024 to 12 31, 2024 (The data being viewed is historical in nature)

Verification Direct GHG Emissions (Category 1): 1,290.2861 Ton CO₂e
Data : Energy Indirect GHG Emissions (Category 2): 4,931.8245 Ton CO₂e
Indirect GHG Emissions (Category 3-6): 16,374.8015 Ton CO₂e

Global Warming Potential (GWP) : Refer to IPCC 2021 Year, the 6 assessment report

Statement Basis : This statement must be interpreted as a whole with the following.
GHG Inventory Report (Version : V1 ; Date : 06 23, 2025)
GHG Inventory (Version : V1 ; Date : 06 23, 2025)

Materiality : 5% (Category 1 and Category 2)

Type of Opinion : ☒ Unqualified ☐ Qualified (see the subsequent page) ☐ Disclaim the issuance

Verification To confirm that the organization submits a GHG statemen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verification criteria agreed by both parties, and fairly presents the GHG data and related information, which are consistent with the verification scope, objectives and criteria agreed by both parties.
Conclusion: Declares that the reasonable assurance level of the inventory data is Category 1 and Category 2. limited assurance level of the inventory data is from Category 3 to Category 6.

Date of Issuance: 07 10, 2025

APPROVED BY

Dr. August Tsai
Director for Certification
ON BEHALF OF
AFNOR ASIA

113-2024/00

Page 1 of 4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used on a single page. Using a single page is invalid.)

AFNOR Asia Ltd - 法國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H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Certificate

Certificat

Report No. : (TH24-613 / Version 1)

The Geographical Location of Multiple Sites :

Site	Address
Taipei Headquarters and Service Office	4 F., No. 58 & 5 F.-2, No. 58, Sec. 3, Zhongshan N. Rd., Zh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4027, Taiwan (R.O.C.)
Taichung Service Office	No. 728, Sec. 1, Zhongqing Rd., North Dist., Taichung City 404024, Taiwan (R.O.C.)
Kaohsiung Service Office	No. 167, Fuxing 2nd Rd., Xinxing Dist., Kaohsiung City 800009, Taiwan (R.O.C.)
Xinzhuang Factory	No. 290, Xinshu Rd., Xinzhuang Dist., New Taipei City 242065, Taiwan (R.O.C.)
Xinwu Factory	No. 362, Sec. 2, Zhongshan E. Rd., Xinwu Dist., Taoyuan City 327008, Taiwan (R.O.C.)

Emissions Data for Each Category :

Category	Description of Content	GHG Emissions (Ton CO ₂ e)	Note
(Category 1) Direct GHG emissions	Stationary sources Mobile sources Process emissions Fugitive emissions	1,290.2861	
(Category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purchased electricity	4,931.8245	Location-based standard
(Category 3)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transportation	Downstream logistics Employee commuting Business travel	418.6508	
(Category 4)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products used by organization	Purchased goods Waste treatment Use of services	15,956.1507	
(Category 5) Indirect GHG emissions associated with the use of products from the organization	NS	NS	
(Category 6)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other sources	NS	NS	

Biomass Burning Emission : 0.0000 Ton CO₂e

Page 2 of 4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used on a single page. Using a single page is invalid.)

AFNOR Asia Ltd - 法國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Ho.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113-2024/00



Certificate

Certificat

Report No. : (TH24-613 / Version 1)

Data for Multiple Sites :

Site	Emission Unit: Ton CO ₂ e		
	Direct GHG Emissions (Category 1)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Energy (Category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Category 3-6)
Taipei Headquarters and Service Office	54.8771	52.3188	141.4851
Taichung Service Office	1.5012	8.0626	12.8945
Kaohsiung Service Office	10.5585	10.4804	67.8155
Xinzhuan Factory	810.3430	3,270.5031	15,151.7468
Xinwu Factory	413.0063	1,590.4596	1,000.8596

Other Related Verification Information

Organization Boundaries :	Operational control
GHG Type :	Carbon dioxide (CO ₂), Methane (CH ₄), Nitrous oxide (N ₂ O), Hydrofluorocarbon (HFCs), Perfluorocarbon (PFCs), Sulfur hexafluoride (SF ₆), Nitrogen trifluoride (NF ₃)
Purpose of Intended Use:	Voluntarily understanding the status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as a basis for reduction strategies. (This statement of responsibility applies only to the purpose of intended use mentioned above and not to any other purpose.)
Criteria For Significance of Indirect Emissions :	- Identified stakeholder requirements: ☒ Yes ☐ No - Identified regulation requirements : ☒ Yes ☐ No - Identified magnitude of emissions : ☐ Yes ☒ No - Others :
Purchased Power Factor:	Refer to the 2024 annual power factor announced by the Energy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on 4/14/2025
Data Sources :	☒ The primary data is collected from on-site operation activities. ☒ Category 3-6 emissions are calculated with estimated data. The secondary data sources are: Taiwan EPA Carbon footprint information platform, Taiwan High Speed Rail, ICAO Official website, 2023 Metro Taipei Sustainability Report ☐ Others :
Verification Method:	☒ On-site
Qualified Opinion :	NO
Others :	NO
Verification Date :	06/02/2025 06/04/2025 06/05/2025 06/06/2025 06/23/2025
Report Date :	07/08/2025

113-2024/00

Page 3 of 4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used on a single page. Using a single page is invalid.)

AFNOR Asia Ltd - 法商亞細亞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E: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Certificate

Certificat

Report No. : (TH24-613 / Version 1)

Verification Team and Technical Review

Lead Verifier : Micky. Wang

Signature : Micky. Wang

Independent Review : Shih-Ting Tseng

Signature : Shih-Ting Tseng

Verification Processes

AFNOR ASIA is based on risk assessment methods and controls. Evidence collection procedures are including pre-trip assessment, on-site visits, interviews with site personnel, confirmation of documented evidence provided, sampling of emission data, evaluation of data management systems, confirming the collection and compilation of emission data, analysis between production and energy consumption, and confirmation of whether the terms of the agreement referred to are properly applied.

Roles and Responsibilities

The verified organization is responsible for preparing and submitting a GHG statemen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verification criteria. This responsibility includes the planning, implement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data management systems related to GHG declarations, GHG inventory and GHG inventory reports.

AFNOR ASIA provides independent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of the reported GHG emissions and issues verification opinions for the organizational GHG emissions. The verification team is independent and impartial, and there is no conflict of interest.

113-2024/00

Page 4 of 4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used on a single page. Using a single page is invalid.)

AFNOR Asia Ltd - 法商亞細亞股份有限公司-20F-2, No. 102, Chung-Ping Road, Taoyuan, 330, Taiwan R.O.C.
T: + 886 3 220 0066 - F: + 886 3 220 7889 - E: 29099712 - <https://international.afnor.com/en/>

afnor
GROUPE

